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2021-6

2021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世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连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连山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的“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份详细阐述了公司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5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半年度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兰州黄河/本公司/公司	指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兰州公司	指	兰州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天水公司	指	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青海公司	指	青海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酒泉公司	指	酒泉西部啤酒有限公司
兰州麦芽	指	兰州黄河麦芽有限公司
金昌麦芽	指	兰州黄河（金昌）麦芽有限公司
农业公司	指	兰州黄河高效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担保公司	指	兰州黄河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新盛投资	指	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
湖南昱成	指	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
新盛工贸	指	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
湖南鑫远	指	湖南鑫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黄河集团	指	兰州黄河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庆河嘉源	指	甘肃庆河嘉源置业有限公司
指定媒体	指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最高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甘肃省高院	指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兰州中院	指	甘肃省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七里河区法院	指	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

本报告	指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报告期末/报告期末	指	2021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兰州黄河	股票代码	00092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兰州黄河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LANZHOU HUANGHE ENTERPRIS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ANZHOU HUANGH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世江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呼星	宋宛蓉
联系地址	兰州市城关区庆阳路 219 号金运大厦 22 层	兰州市城关区庆阳路 219 号金运大厦 22 层
电话	0931-8449039	0931-8449039
传真	0931-8449005	0931-8449005
电子信箱	huxing99yan@163.com	songwr6366@163.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0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0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5,670,283.86	164,210,428.23	1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03,642.93	-9,978,626.87	11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35,255.90	-5,726,198.66	3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9,787,984.34	28,249,810.76	-701.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5	-0.0537	112.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5	-0.0537	112.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8%	-1.48%	1.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17,091,242.41	1,297,640,953.11	1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52,575,674.77	651,372,031.84	0.18%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91,893.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3,099.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	7,282,043.42	

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377.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67,494.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76,520.50	
合计	4,938,898.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2015年至2020年，我国啤酒年产量呈现出逐年下降的趋势。目前，我国啤酒行业已进入成熟期，市场高度集中，华润啤酒、青岛啤酒、燕京啤酒、百威英博以及嘉士伯等五大头部企业瓜分了近九成的市场份额，国内不同地域中小啤酒生产企业面临着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通过调整产品结构、发力中高端产品来提高单位产品利润贡献率成了各类啤酒生产企业生存发展的必然选择。2021年上半年，我国规模以上啤酒企业累计产量1889.1万千升，较去年同期增长10.3%（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这主要是由于去年第一季度基数较低所致。据国家统计局相关数据显示，2021年二季度我国啤酒产量仍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公司作为一家区域性品牌啤酒生产企业，从事的主要业务仍是啤酒、麦芽及饮料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主要生产“黄河”、“青海湖”啤酒和“黄河”麦芽等系列产品，经营模式为产品研发——原辅材料采购——啤酒酿造和麦芽制造——产成品销售，啤酒产品主要在甘肃和青海两省市场销售，主要竞争对手仍为雪花和青岛啤酒。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4号——上市公司从事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啤酒主业继续坚决贯彻落实优化产品结构与品质、提高中高档产品占比、提升产品盈利能力的发展战略，继续由啤酒集团按照“产销分离、统一调配、垂直管理、职责明确、分工负责”的原则，对各啤酒生产工厂实行统一管理和统筹协调，加快新品研发上市进度，于5月中旬在属地市场率先推出了“黄河丝路原浆”、“青海原浆”等精酿新品，秉承了黄河啤酒一贯“粮”心酿造与口感醇厚的特点，饮后舒适度大为提升，得到了消费者的广泛认可；对主力产品的瓶标、颈标、易拉罐标、包装纸箱图案等进行了统一的升级改造，力求将更具品牌辨识度的产品呈现给消费者；通过聚焦大众娱乐消费较为集中的销售场景加大促销投入力度、下沉销售渠道、改善与经销商关系等措施，提高属地市场产品铺市率、自点率和开瓶率，市场终端动销不畅的问题有所改善；迎合年轻消费群体喜好，在属地市场部分重点区域开设黄河啤酒广场、举办黄河（国际）啤酒节，优选当地优势媒体以及通过官网、品牌公众号、朋友圈广告、品牌抖音号等新媒体进行广告投放，继续通过微信公众号开展二维码促销推广等营销活动，加强与消费者的品牌沟通，加强“活得够真才够劲”这一品牌精神的宣导力度，品牌宣传覆盖率低和品牌形象陈旧的问题进一步改善；着力加强“黄河”、“青海湖”双品牌中高档及中档系列产品在线上渠道的推广与销售力度；举办销售团队特训营，针对一线销售人员，开展营销专业知识与技能培训，提升了销售队伍的业务能力和凝聚力。与此同时，公司啤酒主业也还面临着不少的困难和压力：今年5、6月份，公司属地市场气温较往年明显偏低，外地游客人数明显少于往年，导致餐饮和旅游的消费拉动能力下降；第二季度，上游大宗商品价格大幅上涨，导致啤酒生产所需部分原辅材料价格也出现上涨，生产成本有所上升；主要生产工厂位于城市主城区、物流成本居高不下；竞争对手均为行业内的龙头企业，在其全方位竞争优势的压制下，处于相对弱势的地位，承受着巨大的竞争压力。但是，公司全体员工仍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综合施策，实施差异化销售，努力顶住竞争压力，基本维持了在甘、青两省属地市场近三成的市场份额。2021年上半年，公司啤酒产量5.57万千升，销量5.51万千升，实现销售收入1.43亿元，分别较去年同期增长了11.65%，6.03%和11.06%。

报告期内，甘肃省由于三类地区草、药材试种成功、大批土地流转承包等原因，大麦种植面积和产量继续呈下降趋势，地产大麦价格出现上涨，导致公司麦芽生产工厂虽然位于甘肃优质大麦主产区，但与沿海同类工厂进口大麦相比，采购地产大麦价格仍然偏高，致使产品生产成本和售价的竞争力不强，产品销售议价能力较弱。2021年上半年，公司生产麦芽1.22万吨，较去年同期增长15.38%，但由于前述原因，销售麦芽0.61万吨（含内部销量），实现收入1312.27万元，分别较去年同期减少30.66%和47.62%。2021年下半年，为突破发展瓶颈，公司麦芽主业在继续抓好传统啤酒麦芽销售工作的同时，将充分利用甘肃地产大麦的质量优势，加大麦芽新品的研发力度，努力实现由普通啤酒麦芽产品向更高技术含量和更高附加值麦芽产品的转变，以差异化的产品开拓特色麦芽市场，提升麦芽销量和盈利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投资账面收益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证券投资账面收益为768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5.17亿元，较年初增长16.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6.53亿元，较年初增长0.18%，报告期营业收入1.86亿元，同比增长13.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0.36万元，累计纳税2875.87万元。

品牌运营情况

公司采用“黄河”品牌加“青海湖”品牌的双品牌运营模式，主要按零售价格高低将啤酒产品大体分为中高档、中档、普通和饮料类产品。“黄河”品牌产品主要包括10度黄河纯生、黄河王、劲浪、黄河印象、黄河大浪等系列产品，“青海湖”品牌产品主要包括青海湖青稞白啤、青海湖精酿青稞、青海湖高原青稞等系列产品，报告期内上市的新品主要有黄河丝路原浆、青海湖原浆、青海湖原浆鲜啤和黄河鲜啤等。各档次产品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各档次产品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营业收入	收入占比 (%)
中高档类	46,367,494.29	32.47%
中档类	42,117,267.60	29.50%
普通类	36,934,461.79	25.87%
饮料类	17,367,930.32	12.16%
合计	142,787,153.99	100.00%

主要销售模式

公司的主要销售模式为经销模式。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属地市场大型商超基本实现全覆盖，大部分经销商直供终端消费，通过开设京东、天猫旗舰店进行线上销售，主打双品牌中高档产品，为公司在国内市场的品牌建设与推广起到积极作用。

经销模式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啤酒饮料按销售模式分类的具体情况如下：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 期增减	毛利率比 上年同期 增减
经销模式	142,787,153.99	103,961,229.12	27.19%	11.06%	-4.20%	11.60%
合计	142,787,153.99	103,961,229.12	27.19%	11.06%	-4.20%	11.60%

(2) 公司啤酒饮料按销售渠道分类的具体情况如下：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 期增减	毛利率比 上年同期 增减
线上销售	2,327,271.33	1,777,224.07	23.63%	11.77%	11.29%	0.33%
线下销售	140,459,882.66	102,184,005.05	27.25%	11.05%	-4.44%	11.79%
合计	142,787,153.99	103,961,229.12	27.19%	11.06%	-4.20%	11.60%

(3) 公司啤酒饮料按产品类别分类的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 期增减	毛利率比 上年同期 增减
中高档类	46,367,494.29	32,634,757.27	29.62%	-10.48%	-21.69%	10.07%
中档类	42,117,267.60	30,261,952.56	28.15%	2.51%	-12.94%	12.76%
普通类	36,934,461.79	27,218,769.06	26.31%	94.24%	54.86%	18.74%
饮料类	17,367,930.32	13,845,750.24	20.28%	4.21%	-4.61%	7.37%
合计	142,787,153.99	103,961,229.12	27.19%	11.06%	-4.20%	11.60%

(4) 报告期内，公司甘青两省属地市场的经销商数量增加81家，减少29家，合计增加52家，其他市场经销商合计增加18

家，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有584家经销商。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期末应收账款总额
1	平凉大区王巧林	1,591,126.38	-
2	四川崇州宋朝军	1,561,046.02	-
3	史金顺	1,531,739.93	-
4	魏旭东	1,476,029.43	-
5	平凉大区万永红	1,276,587.12	-
合 计		7,436,528.87	-

门店销售终端占比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线上直销销售

适用 不适用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 10%以上的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上一报告期的变动幅度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采购模式及采购内容

单位：元

采购模式	采购内容	主要采购内容的金额
啤酒集团统一采购	原材料	37,798,872.32
各公司自行采购	燃料和动力	7,870,981.22
啤酒集团统一采购	周转材料	23,520,203.57
小计		69,190,057.11

向合作社或农户采购原材料占采购总金额比例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外购原材料价格同比变动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为自产，按照“以销定产”的原则来组织安排生产，根据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再根据市场实际销售情况，调整、落实生产计划，在控制库存的同时确保产品的市场供应。

委托加工生产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项目

项目	金 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原材料	71,179,816.98	68.47%
人工费用	10,165,899.71	9.78%
折 旧	5,295,893.71	5.09%
能源和动力	6,256,973.40	6.02%
制造费用	11,062,645.32	10.64%
合 计	103,961,229.12	100.00%

产量与库存量

产品类别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成品	库存半成品	产量比上期 增减	销量比上年 增减	库存成品比 上期末增减	库存半成品比 上期末增减
啤酒(千升)	45,539.22	45,030.77	1,075.58	10,521.79	13.46%	5.52%	-66.64%	-20.04%
饮料(千升)	10,120.13	10,055.92	266.88		4.19%	8.37%	-67.08%	
合计	55,659.35	55,086.69	1,342.45	10,521.79	11.65%	6.03%	-66.73%	-20.04%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技术成熟的传统行业，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仍为“黄河”和“青海湖”双品牌的品牌影响力与市场亲和力、良好的产品质量与服务质量以及较强的新品研发能力。

三、主营业务分析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85,670,283.86	164,210,428.23	13.07%	
营业成本	140,215,701.12	121,985,727.46	14.94%	
销售费用	27,088,094.84	30,196,923.54	-10.30%	
管理费用	19,652,958.83	19,392,694.48	1.34%	
财务费用	-13,759,257.74	-13,113,278.59	-4.93%	
所得税费用	3,063,983.83	543,531.67	463.72%	本期天水公司资产经评估出资设立子公司，计提企业所得税。
研发投入	1,210,574.99	1,076,753.69	1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87,984.34	28,249,810.76	-701.02%	孙公司庆河嘉源支付土地出让金等费用及为减少资金成本出售部分旧大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72,737.17	13,150,724.81	157.57%	证券投资占用资金较上期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875,166.67	-31,456,566.10	665.46%	孙公司庆河嘉源支付土地出让金等费用借入企业间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较上期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959,919.50	9,943,969.47	321.96%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85,670,283.86	100%	164,210,428.23	100%	13.07%
分行业					
主营业务	155,909,846.72	83.97%	153,614,941.87	93.55%	1.49%
其他业务	29,760,437.14	16.03%	10,595,486.36	6.45%	180.88%
分产品					
啤酒	125,419,223.67	67.55%	111,897,257.57	68.14%	12.08%
饮料	17,367,930.32	9.35%	16,666,371.29	10.15%	4.21%
麦芽	13,122,692.73	7.07%	25,051,313.01	15.26%	-47.62%
其他	29,760,437.14	16.03%	10,595,486.36	6.45%	180.88%
分地区					
省内	157,167,449.94	84.65%	127,887,081.51	77.88%	6.77%
省外	28,502,833.92	15.35%	36,323,346.72	22.12%	-6.77%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主营业务	155,909,846.72	114,939,894.20	26.28%	1.49%	14.31%	-8.27%
其他业务	29,760,437.14	25,275,806.88	15.07%	180.88%	17.91%	117.39%
分产品						
啤酒	125,419,223.67	90,115,478.88	28.15%	12.08%	31.29%	-10.51%
饮料	17,367,930.32	13,845,750.24	20.28%	4.21%	13.48%	-6.51%
麦芽	13,122,692.73	10,978,665.12	16.34%	-47.62%	-44.29%	-4.99%
其他	29,760,437.14	25,275,806.88	15.07%	180.88%	17.91%	117.39%
分地区						
省内	157,167,449.94	118,465,441.56	24.62%	34.00%	61.33%	-12.77%
省外	28,502,833.92	21,750,259.56	23.69%	-21.53%	-19.79%	-1.6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减轻资金成本压力，子公司金昌麦芽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出售部分旧大麦偿还银行贷款，致使其他业务收入及成本较上期大幅增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4 号——上市公司从事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啤酒饮料产业本期销售费用占比及与上年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本 期	上 期
广告宣传费	4,373,755.48	2,531,048.03
其中：线上广告	2,035,673.36	1,384,444.75
线下广告	-	-
电视广告	-	-
其 他	2,338,082.12	1,146,603.28
促销费（市场投入费）	7,240,870.20	8,421,558.66
运输费	1,560,169.84	3,277,954.10
人工费用	12,175,846.17	13,709,076.07
折 旧	104,913.21	112,792.27
办公、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692,872.63	942,922.01
车辆费	185,319.17	198,489.40
其 他	323,774.54	477,678.19
合 计	26,657,521.24	29,671,518.73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772,322.11	-2,297.51%	证券投资现金红利及处置收益	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06,449.78	377.68%	证券投资持有损失	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22,625.37	-5.32%		暂无法判断
营业外支出	56,002.50	-13.17%	赔款	暂无法判断
资产处置收益	-4,391,893.14	1,032.55%	天水公司设立子公司缴纳的土地增值税等	不具有可持续性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	金额	占总资产比		

		例		例		
货币资金	647,673,108.14	42.69%	605,713,188.64	46.68%	-3.99%	
应收账款	5,941,274.31	0.39%	16,813,960.93	1.30%	-0.91%	金昌麦芽应收周转款减少。
存货	348,500,095.89	22.97%	185,843,341.82	14.32%	8.65%	孙公司庆河嘉源缴纳土地出让金等开发成本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10,412,687.81	0.69%	11,285,653.35	0.87%	-0.18%	
固定资产	182,447,084.94	12.03%	192,024,602.87	14.80%	-2.77%	
在建工程	12,193,346.90	0.80%	8,336,117.17	0.64%	0.16%	
短期借款	41,000,000.00	2.70%	100,000,000.00	7.71%	-5.01%	金昌麦芽归还部分银行贷款。
合同负债	12,433,713.04	0.82%	14,362,853.12	1.11%	-0.29%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48,432,348.48	-1,606,449.78			598,720,872.98	589,874,758.14		159,335,070.00
金融资产小计	148,432,348.48	-1,606,449.78			598,720,872.98	589,874,758.14		159,335,070.00
上述合计	148,432,348.48	-1,606,449.78			598,720,872.98	589,874,758.14		159,335,07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本期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甘肃庆河嘉源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	新设	60,274,400.00	100.00%	公司子公司天水公司以闲置土地及地上房屋构筑物、机器设备等资产评估出资	无	长期	商品住宅	天水公司出资到位,天水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庆河嘉源置业有限公司注册成立	60,000,000.00	-301,892.53	否	2021年01月26日	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闲置土地开发项目进展暨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04
合计	--	--	60,274,400.00	--	--	--	--	--	--	60,000,000.00	-301,892.53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0720	祁连山	90,903,10.89	公允价值计量	38,000,914.00	-19,252,190.89	0.00	435,864,791.60	379,818,484.99	-14,907,189.33	71,650,92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0332	白云山	53,153,277.26	公允价值计量	40,950,000.00	4,685,052.74	0.00	107,840,312.55	102,955,481.49	3,636,640.34	55,392,14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0176	中国巨石	14,804,696.97	公允价值计量		782,853.03	0.00	14,804,696.97	0.00	782,853.03	15,587,55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2003	伟星股份	6,045,486.48	公允价值计量	6,820,000.00	-580,000.00	0.00	0.00	0.00	-180,000.00	6,24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0089	深圳机场	6,254,677.66	公允价值计量		-131,917.66	0.00	6,254,677.66	0.00	-131,917.66	6,122,76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300262	巴安水务	6,997,489.85	公允价值计量	2,663,400.00	-296,700.00	0.00	0.00	0.00	-296,700.00	2,366,7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300292	吴通控股	2,591,775.00	公允价值计量	2,085,000.00	-110,000.00	0.00	0.00	0.00	-110,000.00	1,975,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180,750,514.11	--	90,519,314.00	-14,902,902.78	0.00	564,764,478.78	482,773,966.48	-11,206,313.62	159,335,07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0年12月05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大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0年12月21日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兰州黄河高效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农业生产	2567.23 万元	114,534,605.92	71,273,977.34	1,429,333.34	970,792.27	823,836.15
兰州黄河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	8600 万元	149,353,265.40	122,920,122.41	0.00	6,615,681.34	7,164,249.91
酒泉西部啤酒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啤酒生产销售	443.59 万美元	27,722,956.14	15,386,130.16	11,681,037.83	-1,163,101.10	-1,163,010.62
兰州黄河(金昌)麦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麦芽生产销售	6000 万元	116,726,799.80	70,635,772.58	39,454,911.88	153,885.74	163,210.06
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啤酒生产销售	767.87 万美元	144,953,438.96	89,438,736.59	28,630,535.07	43,958,326.91	42,008,140.56
青海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啤酒生产销售	1048.77 万美元	65,204,383.05	37,927,287.74	29,466,639.90	-1,700,206.34	-1,693,080.66
兰州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啤酒生产销售	2537.28 万美元	741,111,883.71	628,118,641.04	116,170,384.32	5,669,288.79	4,249,028.38

兰州黄河源 食品饮料有 限公司	参股公司	纯净水生产 销售	2316 万元	70,807,030.1 3	28,000,593.1 8	29,219,955.4 2	3,267,105. 42	2,446,923.89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2021年下半年，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一是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风险。近期新冠肺炎德尔塔毒株疫情在国内呈现出多点、零星、散发的态势，各地疫情防控措施纷纷收紧，我国宏观经济将因此面临下行风险，啤酒行业及上、下游产业发展面临的不确定性风险也将进一步加大。二是市场风险。公司属地市场啤酒消费整体低迷，市场空间有限，竞争愈发激烈，公司承受着巨大的市场竞争压力。三是行业风险。国内各大啤酒生产企业纷纷向中高端啤酒市场发力，公司中高端新品的研发及后续营销投入将面临更大的不确定性风险。四是环保风险。国家环保标准不断提高，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环保风险。五是运营风险。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各种原辅材料、包装材料、物流等价格波动，以及用工成本持续上升等将给公司运营带来较大成本压力。此外，受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和国内外政经形势发展的不确定性影响，公司证券投资仍面临较大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通过切实规范集团化运营，全面推行精细化管理，提高自动化设备配备率，持续调整优化产品结构、加大中高档新品研发和市场投入力度，加强品牌形象建设与宣导，推动销售渠道扁平化下沉，以及密切关注宏观经济的走势，加强对市场趋势性机会的分析与预测等措施予以应对，尽可能降低上述风险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9.66%	2021 年 06 月 23 日	2021 年 06 月 24 日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如下七项议案： 议案 1.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2.00 《2020 年度董事会报告》；议案 3.00 《2020 年度监事会报告》；议案 4.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详见 2021 年 6 月 24 日披露于指定媒体上的《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2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0 年年报。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兰州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废水、CODcr、氨氮、总磷、总氮	不规律连续排放	1	位于该公司污水处理站	CODcr≤500mg/L、SS≤400mg/L、BOD≤300mg/L、	《啤酒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9821-2005）	COD130.3785 吨；氨氮 11.734 吨；总磷 2.08 吨；总氮 18.25299 吨	CODcr875 吨/年、氨氮 78.75 吨/年、总磷 14 吨/年、总氮 122.5 吨/年	达标，无超标情况
兰州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烟气黑度	不规律连续排放	2	通过 2 座 15 米高的烟囱达标排空	二氧化硫 ≤50mg/m ³ 、氮氧化物 ≤200mg/m ³ 、颗粒物 ≤20mg/m ³ 、烟气黑度 1 级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721-2014）中表 2 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氮氧化物 2.938 吨/年	氮氧化物 29.117334 吨/年	达标，无超标情况
青海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废水、CODcr、氨氮、总氮、总磷	不规律连续排放	1	位于该公司污水处理站	废水 ≤2000m ³ /d、CODcr≤80mg/L、氨氮 ≤15mg/L、	《啤酒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9821-2005）、《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COD2.526 吨；氨氮 0.306 吨；总磷 0.349 吨；总氮 0.793 吨	CODcr175 吨/年、氨氮 15.75 吨/年、总磷 2.80 吨/年、总氮 24.5 吨/年	达标，无超标情况
青海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不规律连续排放	3	通过 3 座 15 米高的烟囱达标排空	二氧化硫 ≤100mg/m ³ 、氮氧化物 ≤400mg/m ³ 、烟尘 ≤4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721-2014）中表 2 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氮氧化物 0.8406 吨/年	氮氧化物 14.21 吨/年	达标，无超标情况

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废水、CODcr、氨氮、总氮、总磷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	1	位于该公司污水处理站	废水 ≤383m ³ /d、 CODcr≤80 mg/L、氨氮 ≤15mg/L	《啤酒工业 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19821 -2005)	ODcr1.07 吨、氨氮 0.028 吨、总 氮 2.5974 吨、总磷 0.3192 吨	CODcr14.5 8 吨/年、氨 氮 1.94 吨 /年、总氮 (以N 计)7.35 吨/ 年、总磷(以 P 计)0.882 吨/年	达标，无超 标情况
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不规律连续排放	1	通过 1 座 15 米高的 烟囱达标排 空	二氧化硫 ≤50mg/m ³ 、 氮氧化物 ≤200mg/m ³ 、烟尘 ≤20mg/m ³	《锅炉大气 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13721 -2014)中表 2 规定的大 气污染物排 放限值	二氧化硫： 0.014 吨；氮 氧化物： 0.9949 吨； 烟尘： 0.0686 吨。		达标，无超 标情况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兰州公司在水污染防治方面，建有设计能力日处理生产污水12000吨的污水处理站，采用“厌氧（水解酸化法）+好氧（生物接触氧化法）”工艺，主要去除废水中的BOD、COD、NH₃-N，2004年8月兰州市环境监测站完成了对该污水处理站处理设施改造环保竣工验收监测，目前兰州公司最大污水产生量为5000吨/天，生产区所有排污管道全部接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的废水全部按《啤酒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9821-2005)标准达标排放，达标废水排入安宁七里河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此外，兰州公司还依据《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技术规范（试行）》的要求，在废水总排口安装了北方中奥经贸有限公司提供的CX1000型COD在线自动监测仪和CX1000-4052型氨氮在线自动监测仪，分析方法为紫外（UV）吸收法，并在出口安装了超声波明渠流量计，COD和氨氮自动在线监测设施分别于2011年3月23日和2013年4月3日通过了兰州市环境保护局环保专项验收并联网，现所有设备运行正常，数据传输有效，并将在线数据进行网上公布（国家重点监控企业信息发布与交互平台）；在大气污染防治方面，2012年在各级政府的大力支持下，顺利完成了天然气锅炉替代燃煤锅炉改造，总投资1080万元，将原有4台燃煤锅炉（2台蒸发量为20t/h和2台蒸发量为10t/h燃煤锅炉）拆除，改为8台4吨天然气锅炉，其主要特点是体积小、效率高、能耗低，自动化程度高，采用微电脑全自动化控制，具有完善的数据记录系统、报警系统，操作简单，节省大量人力，2012年12月由兰州市环境监测站对8台4吨天然气锅炉废气排放进行了验收监测及验收，2016年将2台天然气锅炉搬迁至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将其燃煤锅炉改造为天然气锅炉，目前兰州公司6台天然气锅炉设施运行正常、稳定，锅炉废气全部达标排放。2018年8月公司委托甘肃创翼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污水处理站污泥属性进行鉴别，10月10日省固体废物管理中心组织专家评审，评审意见：污水站污泥属性属于第Ⅱ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照监管要求，污泥处置执行转运四联单全程追溯，进行无害、资源化利用，2020年污泥处置量885.57吨。2018年12月5日根据兰环监察【2018】24号关于加快氮、磷排污重点行业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工作的通知和兰环监察【2018】33号关于限时安装总磷、总氮在线监控设施的通知，2019年公司高度重视立即安排，目前设备已并网运行并验收备案，运行稳定。2020年4月新上一套PH在线分析仪，目前已联网准备验收备案。

青海公司在水污染防治方面，建有设计能力日处理生产污水2700吨的污水处理站，采用“厌氧（UASB）+好氧（生物接触氧化法）”工艺，主要去除废水中的BOD、COD、NH₃，2012年8月30日西宁市环境保护局完成了对该污水处理站处理设施改造环保竣工验收监测，目前青海公司最大污水产生量为950吨/天，生产区所有排污管道全部接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的废水全部按《啤酒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9821-2005)标准达标排放，达标废水最后并入城市污水管网。此外，青海公司还依据《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技术规范（试行）》要求，2018年10月份，对在在线明渠、在线监控房进行了升级改造，并

对在线设备进行了升级更换,在废水总排口安装了广州怡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ZHYQ3059型COD分析仪EST-2004型氨氮分析仪, COD分析方法为重铬酸钾消解滴定法, 氨氮分析方法为钠式试剂比色法, 并在出口安装了WL-1A1型超声波明渠流量计, 新安装的COD和氨氮自动在线监测设施于2018年11月安装完成, 并于2018年12月1日通过了西宁市环境保护局环保专项验收并联网, 现已申请备案, 新增EST-2003检测因子总磷分析仪, ZHYQ-3362总氮分析仪及PPH-500PH值分析仪, 采样更新为等比例采样方式, 污水站增加实时监控探头两套(自动检测站房, 总排口各一套), 截止目前, 所有设备运行正常, 数据传输有效。在大气污染防治方面, 青海公司于2005年建厂时就投入117.14万元安装了2台10吨全自动燃气蒸汽锅炉, 2006年再次投入70万元安装了1台10吨全自动燃气蒸汽锅炉, 其主要特点是体积小、效率高、能耗低, 目前青海公司3台全自动燃气蒸汽锅炉运行正常、稳定, 锅炉废气全部达标排放。

天水公司在水污染治理方面, 原有设计能力日处理生产污水2000吨污水处理站, 采用“厌氧(UASB)+好氧(生物接触氧化法)”工艺, 主要去除废水中的BOD、COD、NH₃-N; 2007年8月由天水市环境监测站完成了污水处理厂竣工验收监测。目前天水公司最大污水产生量为1100吨/天, 生产区所有排污管道全部接入污水处理站, 处理的废水全部按《啤酒工业排放标准》GB19821-2005标准达标排放, 达标废水最后排入天水市麦积区东柯河。天水公司依据《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技术规范(试行)》要求, 与污水处理站建成的同时, 在公司污水总排口安装了COD在线自动监测仪和超声波流量计。该工程的设计单位是国家环保总局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环境工程研究设计中心, 安装单位是河南信阳碧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COD自动在线监测数据按照要求与天水市环保局监测站联网, 现该设备运行正常, 数据传输有效。此外, 天水公司还依据《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技术规范(试行)》要求, 于2018年7月份, 对在线COD监测仪、超声波明渠流量计、数采仪、监控站房进行了升级改造; 在废水总排口北京安恒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HACH CODmax II COD在线分析仪、HACH inter 2C 氨氮在线分析仪, HACH NPW160总磷/总氮在线监测仪; COD分析方法为重铬酸钾消解滴定法, 氨氮分析方法为钠式试剂比色法, 总磷分析方法为符合国标GB11893-89钼蓝法吸光光度法; 总氮分析方法为符合行业标准HJ 636-2012紫外光吸光光度法; 新增的在线监测仪分别于2018年9月、2018年12月份安装完成, 并于2019年6月20日通过了天水市生态环境局环保专项验收并联网, 现已完成备案验收, 所有设备运行正常, 数据传输有效。按照监管要求污水站污泥处置执行四联单转运全程追溯, 送至当地指定企业焚烧处置。天水公司于2019年9月份自筹资金投资迁建日处理3000吨污水处理站, 2020年3月份通过环评和批复。2021年5月份完成相关设施和在线监测设备的搬迁, 现采用“UASB 反应器 +A²O 生化反应池+二沉池”的组合工艺, 主要去除废水中的BOD₅、COD、NH₃-N、SS、总磷、总氮等因子及pH控制。目前天水公司最大污水产生量为1100吨/天, 生产区所有废水排污管道于2021年5月接入市政管网至天水市污水处理厂麦积分厂, 处理的废水全部按《啤酒工业排放标准》GB19821-2005标准达标排放。大气污染防治方面, 2016年在各级政府及兄弟单位的大力支持, 顺利完成了天然气锅炉替代燃煤锅炉改造, 总投资360万将原有二台燃煤锅炉(1台蒸发量为6t/h和1台6.5t/h燃煤锅炉)拆除改为2台4吨天然气锅炉, 其主要特点是天然气锅炉体积小、效率高、能耗低, 污染物实现零排放, 自动化程度高, 采用微电脑全自动化控制, 具有完善的数据记录系统、报警系统, 操作简单, 节省大量人力, 2017年6月由天水市环境监测站对2台4吨天然气锅炉废气排放进行了验收监测及验收, 目前2台天然气锅炉设施运行正常、稳定, 锅炉废气全部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兰州公司: 2019年12月17日, 兰州公司取得国家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620100762398326E001R, 有效期三年。2019年公司通过甘肃省工业企业环境保护标准化认证, 被评为B级企业, 有效期三年。2020年12月28日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 证号:甘环辐射证【A1390】, 有效期五年。

青海公司: 2019年12月12日, 青海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取得西宁市生态环境局发放的排污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916300007574093424001v, 2020年11月16日, 公司申请将原来的《啤酒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直排标准变更为为了预处理标准, 并审核通过,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11日。

天水公司: 2017年8月, 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取得《天水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十万千升啤酒技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天环函发[2017]85号), 同意通过验收; 2019年12月26日天水黄河嘉酿啤酒

有限公司清洁生产通过审核验收（天环函发【2019】96号）；2019年12月27日获得新版《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620000739606768001V，有效期至2022年12月26日。2019年9月，因生产需要和实际情况，申请对污水站相关设施进行搬迁，于2020年3月取得《天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污水站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天环审发[2020]12号）。现该项目建设正在验收中。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兰州公司制定了《兰州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0版）》，经环保局组织专家评审会进行技术评审、相关专家评审合格后，于2020年12月29日报兰州市七里河区环境保护局进行备案（备案编号620103-2020-011-M）并发布实施。该预案主要包括总则、基本情况、环境风险评估、应急组织机构和职责、预防及预警、应急响应、后期处置、应急保障、监督与管理及附则和附件等，对预防和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以及生态破坏事故的组织领导、处置流程和善后处理等进行了详细规定。

青海公司制定了《青海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18版）》，经环保局组织专家评审会进行技术评审、相关专家评审合格后，于2018年12月13日报西宁市环境应急管理中心进行备案（备案编号630121-2018-07）并发布实施。该预案主要包括总则、基本情况、环境风险评估、应急组织机构和职责、危险废物专章、土壤污染防治专章、预防及预警、信息报告与通报、后期处置、保障措施、应急培训与演练、预案管理及附件等，对预防和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以及生态破坏事故的组织领导、处置流程和善后处理等进行了详细规定。

天水公司制定了《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合订本（2018年版）》，经环保局组织专家评审会进行技术评审、相关专家评审合格后，于2018年6月11日向天水市麦积区环境保护局进行了备案（备案编号620503-2018-005-L）并发布实施；于2020年11月20日在全国环境应急预案电子备案系统中完成电子备案的审核通过。该预案主要包括总则、基本情况、组织机构与职责、预防与预警、应急响应、后期处置、应急保障、监督管理及附则和附件等，对预防及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和生态破坏事故的组织领导、处置流程和善后处理等进行了详细规定。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兰州公司环境自行监测方案主要内容：1.废水：自动监测项目为废水流量、COD、氨氮、总磷、总氮、PH监测频次为1次/2小时，监测点位为（废水的）总排放口；手工检测监测项目为PH、COD、氨氮、SS、BOD、总磷、总氮，监测频次：PH，COD、氨氮、SS、BOD、总磷、总氮每季度一次，色度每半年一次，监测点位为（废水的）总排放口；2、噪声：检测项目为厂界噪声，检测频次：1次/季度，检测点位主要包括包装酿造车间、制冷站、空压站等7处。3、废气：检测项目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林格曼黑度，每季度一次；氮氧化物每月一次。4、无组织：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气，每半年一次。对检测结果，在省、市公示网址进行上报公示。2020年兰州公司公示率100%。

青海公司环境自行监测方案主要内容：监测点位：（污水处理站）污水排放总排口（明渠）；监测内容及频次：在线自动监测：COD、氨氮、总磷、总氮、PH、流量监测频次为1次/2小时；手工检测监测项目为SS、BOD、色度，监测频次：BOD、色度、SS每季度一次；监测点位为（废水的）总排放口；2、噪声：检测项目为厂界噪声，检测频次：1次/季度，检测点位主要包括，Z1#厂界东，Z2#厂界北，Z3#厂界西，Z4#厂界南。3、废气：检测项目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林格曼黑度，每年一次；氮氧化物每月一次。4、无组织：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气，每半年一次。并将废水在线监测数据传输至西宁市环境局应急管理监控中心，在全国污染源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上进行上报公示相关监测。

天水公司环境自行监测方案主要内容：1.废水：自动监测项目为废水流量、COD、氨氮、总磷、总氮、PH，监测频次为1次/2小时，监测点位为（废水的）总排放口；季度监测项目和频次为废水SS、pH、COD、BOD5、氨氮、总磷、总氮，1次/季。监测点位为（废水的）总排放口；2、噪声：监测项目为厂界噪声，监测频次为1次/半年，监测点位主要包括污水站、空压站、羲皇大道北侧等处。3、废气：监测项目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林格曼黑度监测频次为1次/年，氮氧化物、林格曼

黑度，颗粒物、二氧化硫监测频次为1次/年，氮氧化物监测频次为1次/月，监测点位主要为天然气锅炉烟气排放口。4、无组织：监测项目为臭气浓度、颗粒物，监测频次为1次/半年，监测点位为厂界内。对监测结果，在省、市公示网址进行上报公示。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除继续尽力优先安排贫困地区劳动力就业外，暂未开展其他精准扶贫、脱贫攻坚等工作，也暂无后续扶贫、脱贫工作计划。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后六个月以内暂无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占兰州黄河股份总数 5% 以上解除限售流通股的计划。新盛投资如果计划未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所持解除限售流通股, 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股份总数 5% 以上的, 新盛投资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兰州黄河	2010 年 04 月 21 日	尚不确定	严格履行中

			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公司关联法人兰州黄河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黄河集团出于支持兰州黄河发展及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考虑，就位于兰州市七里河区郑家庄 108 号的 77.84 亩土地的土地使用权（以下简称“该宗土地”）做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关于该宗土地所产生的所有收益和损失等权利义务均由兰州黄河享有和承担。如果在 2028 年 6 月 22 日之前或之后，对该土地进行变性及商业开发，黄河集团将全权委托兰州黄河主导进行，因对该宗土地进行变性及商业开发而产生的全部权利、义务、权益和债务等均由兰州黄河享有或承担。</p>	2018 年 06 月 05 日	尚不确定	严格履行中

	公司关联自然人杨纪强	其他承诺	杨纪强先生作为时任黄河集团法定代表人，出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考虑，就该宗土地做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1.关于该宗土地所产生的所有收益和损失等权利义务均由兰州黄河享有和承担。2.如果在 2028 年 6 月 22 日之前或之后，对该宗土地进行变性及商业开发，黄河集团将全权委托兰州黄河主导进行，因对该宗土地进行变性及商业开发而产生的全部权利、义务、权益和债务等均由兰州黄河享有或承担。3.该宗土地所产生的收益不作为黄河集团企业权益所有人的财产范围。	2018 年 06 月 05 日	尚不确定	严格履行中
	公司实际控制人杨世江	其他承诺	杨世江先生作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2018 年 06 月 05 日	尚不确定	严格履行中

			<p>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出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考虑，就该宗土地做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关于该宗土地所产生的所有收益和损失等权利义务均由兰州黄河享有和承担。如果在 2028 年 6 月 22 日之前或之后，对该土地进行变性及商业开发，黄河集团将全权委托兰州黄河主导进行，因对该宗土地进行变性及商业开发而产生的全部权利、义务、权益和债务等均由兰州黄河享有或承担。兰州麦芽仅对该宗土地上的地上附着物的相关收益和损失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p>			
<p>承诺是否按时履行</p>	<p>是</p>					
<p>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p>	<p>不适用</p>					

一步的工作计划	
---------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一、湖南显成作为原告，以公司控股股东新盛投资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和	0	否	2021 年 3 月 23 日，该案二审在兰州中院开庭审理；2021 年 4 月 8 日收	对公司无影响。	无	2021 年 07 月 10 日	详见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2020 年 12 月 4 日、2020 年 12

<p>决议内容违反《公司法》和新盛投资《章程》，以及新盛投资法定代表人杨世江先生无权代表新盛投资在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上投票表决为由，向七里河区法院，对新盛投资（公司为第三人）提起诉讼，请求判决确认新盛投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有效，撤销新盛投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确认新盛投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杨世江先生出席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无效等，该案案号为（2017）甘 0103 民初 405 号；2020 年 10 月 30 日上午，该案一审在七里河区法院开庭审理；2020 年 12 月 2 日收到七里河区法院（2017）甘 0103 民初 40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湖南昱成的诉讼请求；湖南昱成不服该判决，向兰州中院提起上诉，二审案号变更为（2021）甘 01 民终 902 号。</p>			<p>到兰州中院（2021）甘 01 民终 90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该案中止诉讼；2021 年 6 月 5 日收到兰州中院（2021）甘 01 民终 902 号开庭《传票》，该案二审恢复诉讼，将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上午开庭审理；2021 年 7 月 9 日收到兰州中院（2021）甘 01 民终 902 号《民事裁定书》，该案上诉人湖南昱成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向兰州中院提出撤诉申请，自愿撤回起诉，兰州中院依法准许湖南昱成撤回起诉，该裁定为终审裁定。</p>			<p>月 23 日、2021 年 3 月 5 日、2021 年 4 月 10 日、2021 年 6 月 8 日和 2021 年 7 月 10 日刊登在指定媒体上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相关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临）-26）、《关于控股股东相关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临）-28）、《关于控股股东相关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临）-42）、《关于控股股东相关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07）、《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10）、《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p>
--	--	--	---	--	--	--

							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 2021 (临)-25) 和《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 (临)-29)。
二、湖南昱成作为原告, 以公司控股股东新盛投资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和决议内容违反《公司法》和新盛投资《章程》, 以及新盛投资法定代表人杨世江先生无权代表新盛投资在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上投票表决为由, 向七里河区法院, 对公司提起诉讼(新盛投资为第三人), 请求判令撤销新盛投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撤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并对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有关条款的法律效力进行重新确认等。2018 年 6 月 4 日公司收到七里河区法院(2018)甘 0103 民初 2158 号《民事裁定书》,	0 否		2021 年 3 月 23 日, 该案二审在兰州中院开庭审理; 2021 年 4 月 8 日收到兰州中院(2021)甘 01 民终 888 号《民事裁定书》, 裁定该案中止诉讼; 2021 年 6 月 5 日收到兰州中院(2021)甘 01 民终 888 号开庭《传票》, 该案二审恢复诉讼, 将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上午开庭审理; 2021 年 7 月 9 日收到兰州中院(2021)甘 01 民终 888 号《民事裁定书》, 该案上诉人湖南昱成于 2021 年 6 月	对公司无影响。	无	2021 年 07 月 10 日	详见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 2020 年 12 月 4 日、2020 年 12 月 23 日、2021 年 4 月 10 日、2021 年 6 月 8 日和 2021 年 7 月 10 日刊登在指定媒体上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相关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临)-26)、《关于控股股东相关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临)-28)、《关于控股股东相关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临)-42)、《相关

<p>裁定该案中止诉讼；后因中止原因消除，2020 年 10 月 30 日上午，该案一审在七里河区法院开庭审理；2020 年 12 月 2 日收到七里河区法院（2018）甘 0103 民初 215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湖南昱成的诉讼请求；湖南昱成不服该判决，向兰州中院提起上诉，二审案号变更为（2021）甘 01 民终 888 号。</p>			<p>25 日，向兰州中院提出撤诉申请，自愿撤回起诉，兰州中院依法准许湖南昱成撤回起诉，该裁定为终审裁定。</p>			<p>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10）、《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25）和《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29）。</p>
<p>三、湖南昱成作为原告，以新盛投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就《同意兰州黄河〈关于继续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兰州黄河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预案〉事项的表决存在异议且认为其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杨世江先生滥用董事长职权，无权行使特别处置权为由，向七里河区人民法院，对新盛投资和公司提起民事诉讼，请求人民法院判决新盛投资和公司上述相关会议议案未获通过及撤</p>	<p>0 否</p>		<p>2021 年 3 月 23 日，该案二审在兰州中院开庭审理；2021 年 4 月 8 日收到兰州中院（2021）甘 01 民终 88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该案中止诉讼；2021 年 6 月 5 日收到兰州中院（2021）甘 01 民终 889 号开庭《传票》，该案二审恢复诉讼，将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上午开庭审理；2021 年 7 月 9 日收到兰</p>	<p>对公司无影响。</p>	<p>无</p>	<p>2021 年 07 月 10 日</p> <p>详见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2020 年 12 月 4 日、2020 年 12 月 23 日、2021 年 4 月 10 日、2021 年 6 月 8 日和 2021 年 7 月 10 日刊登在指定媒体上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相关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临）-26）、《关于控股股东相关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p>

<p>销会议决议等, 该案案号为 (2017) 甘 0103 民初 613 号; 2020 年 10 月 30 日上午, 该案一审在七里河区法院开庭审理; 2020 年 12 月 2 日收到七里河区法院 (2017) 甘 0103 民初 613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驳回原告湖南昱成的诉讼请求; 湖南昱成不服该判决, 向兰州中院提起上诉, 二审案号变更为 (2021) 甘 01 民终 889 号。</p>			<p>州中院 (2021) 甘 01 民终 889 号《民事裁定书》, 该案上诉人湖南昱成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 向兰州中院提出撤诉申请, 自愿撤回起诉, 兰州中院依法准许湖南昱成撤回起诉, 该裁定为终审裁定。</p>			<p>(临)-28)、《关于控股股东相关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 (临)-42)、《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 (临)-10)、《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 (临)-25) 和《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 (临)-29)。</p>
<p>四、湖南昱成作为原告, 以新盛投资和公司为被告, 以新盛投资参会人员无权在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投票表决、新盛投资董事长杨世江代表新盛投资在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的投票行为无效为由, 向七里河区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请求判决新盛投资无权在上述会议上投票和公司上述会议议</p>	<p>0 否</p>		<p>2021 年 3 月 23 日, 该案二审在兰州中院开庭审理; 2021 年 4 月 8 日收到兰州中院 (2021) 甘 01 民终 1627 号《民事裁定书》, 裁定该案中止诉讼; 2021 年 6 月 5 日收到兰州中院 (2021) 甘 01 民终 1672 号开</p>	<p>对公司无影响。</p>	<p>无</p>	<p>2021 年 07 月 15 日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2 月 6 日、2020 年 12 月 15 日、2021 年 1 月 20 日、2021 年 4 月 10 日、2021 年 6 月 8 日和 2021 年 7 月 15 日刊登在指定媒体上的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 2018 (临)—07)、《重</p>

<p>案未获通过以及撤销会议决议等，该案案号为 (2018) 甘 0103 民初 637 号；2020 年 9 月 11 日上午，该案一审在七里河区法院开庭审理，2020 年 12 月 14 日，收到七里河区法院 (2018) 甘 0103 民初 63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湖南昱成的诉讼请求；湖南昱成不服七里河区法院判决而提起上诉，二审案号变更为 (2021) 甘 01 民终 1672 号。</p>			<p>庭《传票》，该案二审恢复诉讼，将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上午开庭审理；2021 年 7 月 14 日收到兰州中院 (2021) 甘 01 民终 1672 号《民事裁定书》，该案上诉人湖南昱成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向兰州中院提出撤诉申请，自愿撤回起诉，兰州中院依法准许湖南昱成撤回起诉，该裁定为终审裁定。</p>			<p>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 (临) —41)、《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 (临) —02)、《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 (临) —10)、《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 (临) -25) 和《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 (临) —32)。</p>
<p>五、湖南昱成作为原告，以公司和公司法定代表人杨世江先生为被告，以新盛投资为第三人，以新盛投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杨世江先生无权代表新盛投资在兰州黄河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投票表决为由，向七里河区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判决杨世江代表新盛投资在兰州黄河 2017 年</p>	<p>0 否</p>		<p>2021 年 3 月 23 日，该案二审在兰州中院开庭审理；2021 年 4 月 8 日收到兰州中院 (2021) 甘 01 民终 91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该案中止诉讼；2021 年 6 月 5 日收到兰州中院 (2021) 甘 01 民终 912</p>	<p>对公司无影响。</p>	<p>无</p>	<p>2021 年 07 月 10 日</p> <p>详见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2020 年 12 月 4 日、2020 年 12 月 23 日、2021 年 3 月 5 日、2021 年 4 月 10 日、2021 年 6 月 8 日和 2021 年 7 月 10 日刊登在指定媒体上的公司《关于控股</p>

<p>年度股东大会上的投票行为无效，判令兰州黄河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均未获通过及撤销该次会议决议等，该文案号为 (2017) 甘 0103 民初 2644 号；2020 年 10 月 30 日上午，该案一审在七里河区法院开庭审理；2020 年 12 月 2 日收到七里河区法院 (2017) 甘 0103 民初 61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湖南昱成的诉讼请求；湖南昱成不服该判决，向兰州中院提起上诉，二审案号变更为 (2021) 甘 01 民终 912 号。</p>			<p>号开庭《传票》，该案二审恢复诉讼，将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上午开庭审理；2021 年 7 月 9 日收到兰州中院 (2021) 甘 01 民终 912 号《民事裁定书》，该案上诉人湖南昱成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向兰州中院提出撤诉申请，自愿撤回起诉，兰州中院依法准许湖南昱成撤回起诉，该裁定为终审裁定。</p>			<p>股东相关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 (临) -26)、《关于控股股东相关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 (临) -28)、《关于控股股东相关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 (临) -42)、《关于控股股东相关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 (临) -07)、《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 (临) -10)、《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 (临) -25) 和《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 (临) -29)。</p>
六、湖南昱成作为	0 否	2021 年 4	对公司暂无影响。	无	2021 年 07 月	详见 2021

<p>原告，以新盛投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及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杨世江先生越权代表新盛投资在兰州黄河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上投票表决为由，向七里河区法院，对公司和 杨世江先生提起民事诉讼，请求判决确认杨世江代表新盛投资在兰州黄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的投票行为无效，判令撤销兰州黄河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作出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等。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收到七里河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湖南昱成《民事起诉状》。2019 年 7 月 5 日，公司收到七里河区法院（2019）甘 0103 民初 140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中止诉讼。</p>			<p>月 12 日，收到七里河区法院送达的（2019）甘 0103 民初 1401 号《传票》，因中止原因消除，该案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上午开庭审理；此后收到七里河区法院（2019）甘 0103 民初 1401 号《民事判决书》，依法判决驳回原告湖南昱成的诉讼请求；湖南昱成不服该判决，上诉至兰州中院。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该案二审尚未开庭审理。</p>			<p>08 日</p>	<p>年 4 月 13 日和 2021 年 7 月 8 日刊登在指定媒体上的公司《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11）和《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28）。</p>
<p>七、2020 年 4 月 17 日，收到七里河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湖南昱成《民事起诉状》，湖南昱成作为原告，以新盛投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及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杨</p>	<p>0 否</p>		<p>2021 年 4 月 12 日，收到七里河区法院送达的（2020）甘 0103 民初 374 号《传票》，该案于 2021 年 4 月 28</p>	<p>对公司暂无影响。无</p>		<p>2021 年 07 月 08 日</p>	<p>详见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2021 年 4 月 13 日和 2021 年 7 月 8 日刊登在指定媒体上的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公</p>

<p>世江先生越权代表新盛投资在兰州黄河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的投票行为无效为由,向七里河区法院,对公司和杨世江先生(新盛投资为第三人)提起民事诉讼,请求判决确认杨世江代表新盛投资在兰州黄河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的投票行为无效,判令撤销兰州黄河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作出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等,该方案号为(2020)甘 0103 民初 374 号。</p>			<p>日下午开庭审理;此后收到七里河区法院(2020)甘 0103 民初 374 号《民事判决书》,依法判决驳回原告湖南昱成的诉讼请求;湖南昱成不服该判决,上诉至兰州中院。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该案二审尚未开庭审理。</p>			<p>告编号:2020(临)—14)、《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11)和《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28)。</p>
<p>八、2020 年 7 月 13 日,收到七里河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湖南昱成《民事起诉状》,湖南昱成作为原告,以新盛投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及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杨世江先生不能代表新盛投资在兰州黄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投票表决为由,向七里河区法院,对公司和杨世江先生(新盛投资为第三人)提起民事诉讼,请求判决确认杨世江代表新盛</p>	<p>0 否</p>		<p>2021 年 4 月 12 日,收到七里河区法院送达的(2020)甘 0103 民初 2967 号《传票》,该案将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上午开庭审理;此后收到七里河区法院(2020)甘 0103 民初 2967 号《民事判决书》,依法判决驳回原告湖南昱成的</p>	<p>对公司暂无影响。无</p>	<p>2021 年 07 月 08 日</p>	<p>详见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2021 年 4 月 13 日和 2021 年 7 月 8 日刊登在指定媒体上的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0(临)—20)、《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11)和《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p>

<p>投资在兰州黄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的投票行为无效,判令撤销兰州黄河于 2020 年 5 月 8 日作出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等,该案案号为 (2020) 甘 0103 民初 2967 号。</p>			<p>诉讼请求; 湖南昱成不服该判决, 上诉至兰州中院。截止本公告披露日, 该案二审尚未开庭审理。</p>			<p>告》(公告编号: 2021 (临) —28)。</p>
<p>九、2021 年 3 月 4 日, 收到七里河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湖南昱成《民事起诉状》, 湖南昱成作为原告, 以新盛投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及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杨世江先生不能代表新盛投资在兰州黄河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投票表决为由, 向七里河区法院, 对公司和杨世江先生 (新盛投资为第三人) 提起民事诉讼, 请求判决确认杨世江代表新盛投资在兰州黄河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的投票行为无效, 判令撤销兰州黄河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作出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等, 该案案号为 (2020) 甘 0103 民初 4825 号。</p>	<p>0 否</p>		<p>2021 年 4 月 12 日, 收到七里河区法院送达的 (2020) 甘 0103 民初 4852 号《传票》, 该案将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下午开庭审理; 此后收到七里河区法院 (2020) 甘 0103 民初 4852 号《民事判决书》, 依法判决驳回原告湖南昱成的诉讼请求; 湖南昱成不服该判决, 上诉至兰州中院。截止本公告披露日, 该案二审尚未开庭审理。</p>	<p>对公司暂无影响。无</p>	<p>2021 年 07 月 08 日</p>	<p>见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5 日、2021 年 4 月 13 日和 2021 年 7 月 8 日刊登在指定媒体上的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 2021 (临) —06)、《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 (临) —11) 和《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 (临) —28)。</p>

<p>十、2021 年 3 月 2 日，收到七里河区人民法院送达的（2021）甘 0103 民初 1298 号《传票》，湖南昱成作为原告，以新盛投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及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杨世江先生代表新盛投资在兰州黄河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的投票行为无效为由，向七里河区法院，对公司和杨世江先生（新盛投资为第三人）提起民事诉讼，请求判决确认杨世江代表新盛投资在兰州黄河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的投票行为无效、判令撤销兰州黄河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作出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等，该案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上午开庭审理。</p>	<p>0 否</p>		<p>2021 年 4 月 16 日，收到七里河区法院（2021）甘 0103 民初 129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该案中止诉讼。</p>	<p>对公司暂无影响。无</p>	<p>无</p>	<p>2021 年 04 月 17 日</p>	<p>详见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3 日和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指定媒体上的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05）和《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15）。</p>
<p>十一、新盛工贸以湖南昱成否决其延长经营期限的股东会决议违反湖南昱成持股目的的合同约定、与设定的义务不符，湖南昱成无权对新盛工贸延长经营期限进行表决</p>	<p>0 否</p>		<p>湖南昱成不服该判决，向兰州中院提起上诉，2021 年 1 月 5 日收到湖南昱成《民事上诉状》，该案二审案号变更为</p>	<p>对公司暂无影响。无</p>	<p>无</p>	<p>2021 年 07 月 13 日</p>	<p>详见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2020 年 12 月 25 日、2021 年 1 月 6 日、2021 年 3 月 6 日、2021 年 4 月 13 日、2021</p>

<p>为由，向七里河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19 年 12 月 16 日，新盛工贸收到七里河区人民法院（2019）甘 0103 民初 5222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2020 年 4 月 24 日，收到七里河区人民法院（2019）甘 0103 民初 5222 号《传票》，该案一审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上午在七里河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2020 年 12 月 11 日，收到七里河区人民法院（2019）甘 0103 民初 522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确认原告新盛工贸 2019 年 8 月 10 日及 2019 年 9 月 27 日形成的股东会决议有效，经营期限自 2019 年 8 月 15 日至 2039 年 8 月 15 日。</p>			<p>（2021）甘 01 民终 1403 号；2021 年 3 月 4 日，收到兰州中院（2021）甘 01 民终 1403 号《传票》，该案二审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上午在兰州中院开庭审理；2021 年 4 月 12 日，收到兰州中院（2021）甘 01 民终 140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该案中止诉讼；2021 年 6 月 11 日，因中止诉讼的原因消除，新盛工贸收到兰州中院（2021）甘 01 民终 1403 号《传票》，该案二审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上午开庭审理；2021 年 7 月 9 日，新盛工贸收到兰州中院（2021）甘 01 民终 1403 号《民</p>			<p>年 6 月 12 日和 2021 年 7 月 13 日刊登在指定媒体上的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临）—15）、《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临）—40）、《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01）《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08）、《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甘肃新盛工贸有限</p>
---	--	--	---	--	--	---

			事裁定书》，依法裁定撤销七里河区人民法院(2019)甘 0103 民初 5222 号民事判决，驳回新盛工贸的起诉，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临)—12)、《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临)—26)和《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临)—30)。
十二、2021 年 7 月 15 日，新盛工贸收到湖南昱成《清算申请书》和兰州中院(2021)甘 01 清申 4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及《传票》，湖南昱成申请对新盛工贸进行强制清算。	0 否		2021 年 7 月 23 日上午，兰州中院组织对该案进行了听证。2021 年 8 月 11 日，新盛工贸收到兰州中院(2021)甘 01 清申 4 号《民事裁定书》。兰州中院依法裁定准予受理湖南昱成提出对新盛工贸进行强制清算的申请。该裁定自即	预计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产生影响，但可能对新盛工贸造成重大不确定性影响，进而可能对公司控制权稳定造成不确定性影响。	无	2021 年 08 月 14 日	详见 2021 年 7 月 17 日和 8 月 14 日刊登在指定媒体上的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 2021(临)-34)和《间接控股股东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

			日起生效。				(临)-36)。
十三、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司关联企业黄河集团收到七里河区法院 (2021) 甘 0103 民初 4574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黄河集团以湖南昱成系新盛工贸“名义股东”而非真实股东为由，向七里河区法院提起股东资格确认诉讼。		否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该案尚未开庭审理。	对公司无影响。	无	2021 年 07 月 31 日	详见 2021 年 7 月 31 日刊登在指定媒体上的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1 (临)-35)。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兰州黄河(金昌)麦芽有限公司	2020年08月22日	25,000	2020年08月05日	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一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4,1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2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4,100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2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月18日，天水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发闲置土地的议案》，2021年1月19日，天水公司以其闲置土地及地上房屋构筑物、机器设备等资产，评估作价人民币5251万元出资，注册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甘肃庆河嘉源置业有限公司”负责闲置土地后续开发建设。2021年7月14日，庆河嘉源取得了由天水市自然资源局颁发的甘（2021）天水市不动产权第0005082号《不动产权证书》。由于公司与天水公司主业均为啤酒制造与销售，为解决在房地产项目建设、管理、营销等方面经验不足和开发资金方面的问题，加快庆河嘉源商住用地投资建设进度，天水公司以人民币陆仟万元（¥60,000,000.00元）的价格、向兰州易兴通达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兴通达”）转让庆河嘉源60%股权，引入易兴通达作为战略投资者，合作开发建设庆河嘉源商住用地，双方于2021年8月14日签署了《合作经营协议书》。2021年8月16日，天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传真表决（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方式，决议同意并批准了天水公司与易兴通达签署的《合作经营协议书》。有关上述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26日、7月15日和8月17日刊登在指定媒体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闲置土地开发进展暨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04）、《关于子公司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闲置土地开发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33）和《关于子公司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闲置土地开发项目进展暨签署合作经营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3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777	0.01%						11,777	0.0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1,777	0.01%						11,777	0.0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777	0.01%						11,777	0.0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5,754,223	99.99%						185,754,223	99.99%
1、人民币普通股	185,754,223	99.99%						185,754,223	99.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85,766,000	100.00%						185,766,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8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有的普 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普通股数 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普通股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兰州黄河新盛 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0%	39,931,229	无变动。	0	39,931,229		
湖南昱成投资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9,288,300	无变动。	0	9,288,300		
宁琛	境内自然人	3.88%	7,214,400	无变动。	0	7,214,400		
甘肃省工业交 通投资有限公 司	国有法人	2.96%	5,495,947	报告期内 变动情况 无法确定。	0	5,495,947		
兰州富润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 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3%	3,398,588	无变动。	0	3,398,588		
陆绍园	境内自然人	1.17%	2,170,000	报告期内 变动情况 无法确定。	0	2,170,000		
张奕	境内自然人	1.08%	2,013,009	报告期内 变动情况	0	2,013,009		

				无法确定。				
深圳顺合盛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1,468,010	无变动。	0	1,468,010		
李雯佳	境内自然人	0.68%	1,266,700	报告期内变动情况无法确定。	0	1,266,700		
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1,013,600	无变动。	0	1,013,6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兰州富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顺合盛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和“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杨世江先生控制，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张奕”通过其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陆绍园”所持公司股票中的一部分通过其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	39,931,229	人民币普通股	39,931,229					
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	9,288,300	人民币普通股	9,288,300					
宁琛	7,214,400	人民币普通股	7,214,400					
甘肃省工业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5,495,947	人民币普通股	5,495,947					
兰州富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98,588	人民币普通股	3,398,588					
#陆绍园	2,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0,000					
#张奕	2,013,009	人民币普通股	2,013,009					
深圳顺合盛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468,010	人民币普通股	1,468,010					
李雯佳	1,26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6,700					
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	1,01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3,6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	上述股东中：“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兰州富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顺合盛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和“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杨世江先生控制，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张奕”通过其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陆绍园”所持公司股票中的一部分通过其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其							

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0 年年报。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7,673,108.14	605,713,188.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9,335,070.00	148,432,348.4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0,000.00	
应收账款	5,941,274.31	16,813,960.9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718,140.88	4,590,697.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646,383.41	3,459,434.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8,500,095.89	185,843,341.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49,146.57	31,563,521.18
流动资产合计	1,224,163,219.20	996,416,493.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412,687.81	11,285,653.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2,447,084.94	192,024,602.87
在建工程	12,193,346.90	8,336,117.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13,495.84	13,495.84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4,121,077.51	56,007,806.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740,330.21	33,556,784.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2,928,023.21	301,224,460.09
资产总计	1,517,091,242.41	1,297,640,953.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000,000.00	1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3,842,630.08	37,840,822.7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433,713.04	14,362,853.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197,891.48	10,283,022.54
应交税费	10,146,397.44	2,879,706.16
其他应付款	345,503,502.17	87,098,777.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147,837.26	1,867,170.90
流动负债合计	476,271,971.47	254,332,353.4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81,143.33	2,981,14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81,143.33	2,981,143.33
负债合计	480,253,114.80	257,313,496.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5,766,000.00	185,76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2,662,417.13	192,662,417.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124,911.40	24,124,911.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0,022,346.24	248,818,703.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52,575,674.77	651,372,031.84
少数股东权益	384,262,452.84	388,955,424.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6,838,127.61	1,040,327,456.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17,091,242.41	1,297,640,953.11

法定代表人：杨世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连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连山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2,146.21	1,909,806.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54,250,673.29	54,048,205.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000,000.00	10,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16,921.03	3,116,921.03
流动资产合计	57,959,740.53	59,074,933.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5,001,589.99	355,874,555.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6,408.44	515,419.6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963,388.77	10,792,984.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5,471,387.20	367,182,959.43
资产总计	423,431,127.73	426,257,893.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19,223.54	67,358.10
应交税费		19,913.97

其他应付款	16,770,828.97	16,671,038.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190,052.51	16,758,311.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7,190,052.51	16,758,311.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5,766,000.00	185,76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8,142,824.78	208,142,824.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371,984.81	18,371,984.81
未分配利润	-6,039,734.37	-2,781,227.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6,241,075.22	409,499,582.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3,431,127.73	426,257,893.0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5,670,283.86	164,210,428.23
其中：营业收入	185,670,283.86	164,210,428.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0,911,118.60	174,281,691.49
其中：营业成本	140,215,701.12	121,985,727.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503,046.56	14,742,870.91
销售费用	27,088,094.84	30,196,923.54
管理费用	19,652,958.83	19,392,694.48
研发费用	1,210,574.99	1,076,753.69
财务费用	-13,759,257.74	-13,113,278.59
其中：利息费用	1,258,012.50	1,849,671.76
利息收入	15,075,535.57	15,003,256.15
加：其他收益	1,073,099.68	342,451.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72,322.11	-1,660,362.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3,828.91	638,797.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1,606,449.78	-3,389,898.11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88.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91,893.14	33,063.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1,967.81	-14,746,008.98
加: 营业外收入	22,625.37	1,242,477.35
减: 营业外支出	56,002.50	47,315.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5,344.94	-13,550,847.60
减: 所得税费用	3,063,983.83	543,531.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89,328.77	-14,094,379.2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89,328.77	-14,094,379.2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3,642.93	-9,978,626.87
2.少数股东损益	-4,692,971.70	-4,115,752.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89,328.77	-14,094,379.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3,642.93	-9,978,626.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92,971.70	-4,115,752.4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65	-0.053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65	-0.053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杨世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连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连山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190,468.67	190,468.6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955,131.81	3,577,413.6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264.74	-2,956.0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469.74	3,056.0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3,828.91	638,797.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3,828.91	638,797.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58,506.83	-3,126,128.4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58,506.83	-3,126,128.4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8,506.83	-3,126,128.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8,506.83	-3,126,128.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58,506.83	-3,126,128.4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4,703,160.30	190,105,527.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42,198.51	7,517,801.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845,358.81	197,623,328.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2,165,908.61	87,661,409.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468,030.30	36,833,865.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843,361.16	24,401,164.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56,043.08	20,477,078.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633,343.15	169,373,51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87,984.34	28,249,810.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239,726.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333,828.95	20,880,704.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5,984.00	35,180.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39,539.03	20,915,884.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66,801.86	1,474,230.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88,812.1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6.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6,801.86	7,765,159.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72,737.17	13,150,724.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000,000.00	393,105.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000,000.00	393,105.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0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4,833.33	1,849,671.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124,833.33	31,849,671.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875,166.67	-31,456,566.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959,919.50	9,943,969.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738,188.64	83,647,063.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698,108.14	93,591,032.9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115.45	20,03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115.45	20,033.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6,727.06	1,844,856.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0,610.92	278,412.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9,232.32	712,264.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6,570.30	2,835,53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4,454.85	-2,815,498.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56,794.45	1,283,158.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6,794.45	1,283,158.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4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4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6,794.45	1,273,418.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7,660.40	-1,542,079.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9,806.61	1,820,243.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2,146.21	278,163.3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5,766,000.00				192,662,417.13				24,124,911.40		248,818,703.31		651,372,031.84	388,955,424.54	1,040,327,456.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5,766,000.00				192,662,417.13				24,124,911.40		248,818,703.31		651,372,031.84	388,955,424.54	1,040,327,456.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3,642.93		1,203,642.93	-4,692,971.70	-3,489,328.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3,642.93		1,203,642.93	-4,692,971.70	-3,489,328.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股	债			收益		准备	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5,766,000.00				192,662,417.13			24,124,911.40	278,704,375.55		681,257,704.08	410,760,620.79	1,092,018,324.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5,766,000.00				192,662,417.13			24,124,911.40	278,704,375.55		681,257,704.08	410,760,620.79	1,092,018,324.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78,626.87		-9,978,626.87	-4,115,752.40	-14,094,379.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78,626.87		-9,978,626.87	-4,115,752.40	-14,094,379.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5,766,000.00			208,142,824.78				18,371,984.81	-2,781,227.54		409,499,582.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58,506.83		-3,258,506.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58,506.83		-3,258,506.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5,766,000.00				208,142,824.78				18,371,984.81	-6,039,734.37		406,241,075.2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5,766,000.00				208,142,824.78				18,371,984.81	538,460.48		412,819,270.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5,766,000.00				208,142,824.78				18,371,984.81	538,460.48		412,819,270.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26,128.48		-3,126,128.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26,128.48		-3,126,128.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5,766,000.00			208,142,824.78				18,371,984.81	-2,587,668.00		409,693,141.59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1993年9月经甘肃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体改委发〔1993〕77号文批准设立的一家以法人和内部职工共同持股的定向募集公司，公司设立时的股本为8,680.00万股，其中：主要发起人兰州黄河企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黄河集团”）以其所拥有的兰州黄河啤酒有限公司51%的股权及货币资金4.04万元（合计5,000.00万元）出资，占总股本的57.60%。

经199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并报经甘肃省体改委以体改委发〔1995〕14号文批准，公司以股份回购方式核减股本2,160.00万股；经1996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并报经甘肃省体改委以体改委发〔1996〕11号文批准，公司再次核减股本1,200.00万股，两次核减股本后，公司股本变更为5,320.00万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9〕49号文批准，公司于1999年5月13日向社会公开发行每股面值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500.00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9,820.00万股，其中黄河集团持股比例为40.73%。

经2000年5月30日公司199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2股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11,784.00万股。2002年6月25日，黄河集团公司出让2,000.00万股发起人法人股给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持股比例降为23.76%，但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经2003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的200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转增前的公司总股本11,784.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10转4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16,497.60万股。2003年5月22日股本转增后，黄河集团公司持股数增加为3,920.00万股。

本公司2006年11月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用资本公积金2,079.00万元向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转增后本公司的股本为人民币18,576.60万元。

2006年3月6日黄河集团与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签订《股东出资协议书》，黄河集团以其拥有的本公司3,920.00万股股权出资，设立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盛投资”），新盛投资设立后成为本公司新的控股股东，拥有本公司3,920.00万股；2006年8月8日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商贸公司因司法退还黄河集团840.00万法人股股权，2006年8月20日黄河集团协议将其所获得840.00万股本公司股权转让给新盛投资，并于2006年11月正式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新盛投资持有本公司21.29%股份。2016年10月27日、10月28日，新盛投资通过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合计卖出本公司股票126.43万股，成交均价19.86元/股，成交金额2,490.35万元，2017年7月新盛投资通过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合计买入本公司股票164.82万股，成交均价13.11元/股，成交金额2,160.76万元，至此新盛投资持有本公司21.50%股份。

新盛投资第二大股东黄河集团与湖南鑫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08年6月18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黄河集团将持有的新盛投资49%的股权、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45.95%的股权转让给湖南鑫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述股东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已于2008年6月25日办理完毕。

根据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2015年11月9日股东会决议，湖南鑫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45.95%及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49%的股权转让给其控股股东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0002243453154；法定代表人：杨世江；公司住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郑家庄108号；现总部位于甘肃省兰州市庆阳路219号金运大厦22层；公司营业期限：1996年12月31日至2045年12月31日。

2.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的经营范围：啤酒、麦芽的生产、批发零售；仓储，建筑材料、普通机械、其他食品的批发零售；

技术咨询；农业技术开发及推广、农产品的深加工及利用，高效模式化农作栽培（不含种子），养殖、秸秆氨化养牛（不含种畜禽）；高新技术的开发、服务及转化；资产租赁（非融资性）。主要经营活动：目前主要从事啤酒、麦芽的生产销售以及科技项目、证券投资活动。

3.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8月23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7户（本期增加一户孙公司为甘肃庆河嘉源置业有限公司），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兰州黄河高效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兰州黄河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兰州黄河（金昌）麦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3.33	73.33
青海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33.33	50.00
兰州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0.00	60.00
酒泉西部啤酒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0.00	60.00
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0.00	60.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4号——上市公司从事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

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

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一) 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银行承兑票据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

		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 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本公司整体的运营情况，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二	账龄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二，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含1年, 下同)	5.00
1-2年	30.00
2-3年	60.00
3-4年	95.00
4年以上	100.00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一) 6.金融工具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一) 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	---------	------

组合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本公司整体的运营情况，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二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外的其他各种应收及暂付款项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1.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计价。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1.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五五摊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17、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

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记载可使用年限		
房屋建筑物	20-40	10.00	2.25-4.5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10.00	2.25-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10.00	4.50-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00	9.00-1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00	9.00-18.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

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2、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

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分类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包括生产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种羊。

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2) 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生物资产初始计量

公司取得的生物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生物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生物资产的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3.生物资产后续计量

(1) 后续支出

自行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其在出售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确定;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其达到预计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确定。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本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期计提折旧。本公司根据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性质、使用情况和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其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经济林	10	10.00	9.00
产畜	10	10.00	9.00

(3) 生物资产处置

收获或出售消耗性生物资产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生物资产转变用途后的成本按转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生物资产出售、毁损、盘亏时,将其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及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4.生物资产减值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

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25、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1.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记载可使用年限	土地证记载的使用期间
专利权	5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

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6、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7、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8、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9、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

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0、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为产品销售业务。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生产啤酒、饮料、麦芽等产品并销售给各地客户，按照协议约定，本公司产品由客户自行提货或由承运商运至约定地点，本公司产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完成提货后或客户收到承运商运输的货物、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31、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

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3、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二十一)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按国家财政部规定执行。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原因说明

新租赁准则执行对本公司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无影响。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数据无影响。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货物；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提供交通运输、邮政、基础电信、建筑、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简易计税方法	13%；9%；6%；5%或 3%
消费税	啤酒销售量	吨出厂价格在 3,000.00 元（不含 3,000.00 元，不含增值税）以下的，单位税额为 220.00 元/吨；吨出厂价格在 3,000.00 元（含 3,000.00 元，不含增值税）以上的，单位税额为 250.00 元/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0%或 12.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兰州黄河（金昌）麦芽有限公司	0.00%

2、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农产品初加工有关范围的补充通知》（财税〔2011〕第26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兰州黄河（金昌）麦芽有限公司符合农产品初加工的税收优惠条件，已经甘肃省国家税务局批准依法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1年1月1日起执行。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1号）、《甘肃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甘肃省税务局关于落实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对月销售额15万元以下（季销售额45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按照50%税额幅度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该优惠政策执行期限为2021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本报告期享受了该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子公司兰州黄河高效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兰州黄河投资担保有限公司1-5月享受了该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13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7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湖北省之外的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的征收率征收增值税，本公司本报告期享受了该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子公司兰州黄河高效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兰州黄河投资担保有限公司1-5月享受了该税收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487.42	12,972.74
银行存款	599,632,977.09	582,334,231.40
其他货币资金	48,034,643.63	23,365,984.50
合计	647,673,108.14	605,713,188.64

其他说明

截止2021年0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酒制造企业应详细披露是否存在与相关方建立资金共管账户等特殊利益安排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4号——上市公司从事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资金存放于银行，除少部分用于生产经营流动资金外，其余为定期存款，未与任何第三方建立资金共管账户。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9,335,070.00	148,432,348.48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159,335,070.00	148,432,348.48
其中：		
合计	159,335,070.00	148,432,348.48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00,000.00	
合计	800,000.0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184,720.97	100.00%	81,243,446.66	93.19%	5,941,274.31	98,057,407.59	100.00%	81,243,446.66	82.85%	16,813,960.93
其中：										
账龄组合	87,184,720.97	100.00%	81,243,446.66	93.19%	5,941,274.31	98,057,407.59	100.00%	81,243,446.66	82.85%	16,813,960.93
合计	87,184,720.97		81,243,446.66		5,941,274.31	98,057,407.59		81,243,446.66		16,813,960.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557,670.95	465,992.64	8.38%
1—2 年	164,323.70	49,297.11	30.00%
2—3 年	1,836,423.52	1,101,854.11	60.00%
3—4 年			95.00%
4 年以上	79,626,302.80	79,626,302.80	100.00%
合计	87,184,720.97	81,243,446.66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为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557,670.95
1 至 2 年	164,323.70
2 至 3 年	1,836,423.52
3 年以上	79,626,302.80
5 年以上	79,626,302.80
合计	87,184,720.97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4 号——上市公司从事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应收账款中 5 年以上为啤酒销售欠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81,243,446.66					81,243,446.66
合计	81,243,446.66					81,243,446.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办事处	6,597,152.83	7.57%	6,597,152.83
成都办事处刘国志	3,587,090.04	4.11%	3,587,090.04
西安分公司邓宝才	3,586,574.92	4.11%	3,586,574.92

嘉士伯（中国）啤酒工贸有限公司	3,493,763.40	4.01%	174,688.17
江苏分公司沈华中	3,474,866.25	3.99%	3,474,866.25
合计	20,739,447.44	23.79%	

5、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310,341.45	92.86%	3,748,128.75	81.65%
1 至 2 年	714,359.97	3.62%	149,128.95	3.25%
2 至 3 年	79,200.00	0.40%	412,392.51	8.98%
3 年以上	614,239.46	3.12%	281,046.95	6.12%
合计	19,718,140.88	--	4,590,697.1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甘肃鸿熙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000,000.00	30.43	2021年	预付款
天水市麦积区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25.36	2021年	预付款
天水市麦积区城乡更新服务中心	4,483,300.00	22.74	2021年	预付款
甘肃电投金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24,849.16	2.15	2021年	预付款
艾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363,112.50	1.84	2021年	预付款
合计	16,271,261.66	82.5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6,646,383.41	3,459,434.81
合计	36,646,383.41	3,459,434.8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9,311,124.84	8,584,450.96
备用金	4,792,284.46	2,333,797.80
合计	44,103,409.30	10,918,248.7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35,792.95		5,823,021.00	7,458,813.95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788.06	-1,788.06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635,792.95		5,821,232.94	7,457,025.8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360,422.58
1 至 2 年	1,424,384.65
2 至 3 年	733,208.75
3 年以上	6,585,393.32
3 至 4 年	490,463.84

5 年以上	6,094,929.48
合计	44,103,409.3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7,458,813.95	-1,788.06				7,457,025.89
合计	7,458,813.95	-1,788.06				7,457,025.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水不动产交易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8,000,000.00	1 年以内	76.41%	
上海心成宜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60,550.00	1 年以内	8.08%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798,545.03	1 年以内	2.18%	
王天文	往来款	772,239.31	4 年以内	2.11%	629,714.41
杨鹏程	往来款	700,000.00	4 年以上	1.91%	700,000.00
合计	--	33,231,334.34	--	90.68%	1,329,714.41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728,824.12	2,965,165.41	32,763,658.71	90,672,266.74	4,021,565.46	86,650,701.28
在产品	5,231,712.61		5,231,712.61	4,875,362.75		4,875,362.75
库存商品	48,971,131.93		48,971,131.93	30,109,546.73	1,418,213.18	28,691,333.55
周转材料	70,027,016.02	263,940.37	69,763,075.65	65,892,611.30	266,667.06	65,625,944.24
房地产开发成本	191,770,516.99		191,770,516.99			
合计	351,729,201.67	3,229,105.78	348,500,095.89	191,549,787.52	5,706,445.70	185,843,341.82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4 号——上市公司从事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啤酒饮料产品期末存货计提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余 额	计提跌价准备
中高档类	263,142.45	
中档类	675,999.40	
普通类	1,619,742.07	
饮料类	503,510.01	
合 计	3,062,393.9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021,565.46			1,056,400.05		2,965,165.41
库存商品	1,418,213.18			1,418,213.18		
周转材料	266,667.06			2,726.69		263,940.37
合计	5,706,445.70			2,477,339.92		3,229,105.78

可变净值按预估售价减去预计发生成本、费用及相关税金后余额确定；本期出售产品及周转材料随之出售而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税金	5,481,992.25	3,360,817.07

国债逆回购		28,202,704.11
财产保险费	67,154.32	
合计	5,549,146.57	31,563,521.18

其他说明：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兰州黄河 源食品饮 料有限公 司	11,285,65 3.35			883,828.9 1			1,756,794 .45			10,412,68 7.81	
小计	11,285,65 3.35			883,828.9 1			1,756,794 .45			10,412,68 7.81	
合计	11,285,65 3.35			883,828.9 1			1,756,794 .45			10,412,68 7.81	

其他说明

兰州黄河源食品饮料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联营企业，持股比例为36.12%。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2,447,084.94	192,024,602.87
合计	182,447,084.94	192,024,602.8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1,291,512.52	389,226,869.58	14,574,935.47	14,383,058.76	669,476,376.33

2.本期增加金额		146,788.99		1,800.00	148,588.99
(1) 购置				1,800.00	1,800.00
(2) 在建工程 转入		146,788.99			146,788.99
(3) 企业合并 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136,928.87	886,195.52		3,023,124.39
(1) 处置或报 废		2,136,928.87	886,195.52		3,023,124.39
4.期末余额	251,291,512.52	387,236,729.70	13,688,739.95	14,384,858.76	666,601,840.9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9,643,983.78	296,722,127.15	13,170,127.60	12,136,908.70	461,673,147.23
2.本期增加金额	4,602,023.79	4,308,963.20	37,957.64	143,177.84	9,092,122.47
(1) 计提	4,602,023.79	4,308,963.20	37,957.64	143,177.84	9,092,122.47
3.本期减少金额		1,316,292.30	797,575.50		2,113,867.80
(1) 处置或报 废		1,316,292.30	797,575.50		2,113,867.80
4.期末余额	144,246,007.57	299,714,798.05	12,410,509.74	12,280,086.54	468,651,401.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5,624,114.96	52,164.87	102,346.40	15,778,626.2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275,272.14			275,272.14
(1) 处置或报 废		275,272.14			275,272.14
4.期末余额		15,348,842.82	52,164.87	102,346.40	15,503,354.0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7,045,504.95	72,173,088.83	1,226,065.34	2,002,425.82	182,447,084.94
2.期初账面价值	111,647,528.74	76,880,627.47	1,352,643.00	2,143,803.66	192,024,602.8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8,037,772.50	9,880,613.84	6,353,381.47	1,803,777.19	
运输设备	904,277.24	761,712.31	52,164.87	90,400.06	
电子设备	656,566.46	487,473.80	102,346.40	66,746.26	
合计	19,598,616.20	11,129,799.95	6,507,892.74	1,960,923.51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黄河农科市场房产	1,430,077.12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天水公用工程部车间	1,795,467.52	政府手续未办妥
房屋及建筑物-天水职工公寓及食堂	2,551,024.28	政府手续未办妥
房屋及建筑物-天水行政办公楼	5,084,494.38	政府手续未办妥
黄河农科市场所属房产	1,430,077.12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0,861,063.30	

其他说明

1. 未变更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天水生活区开水房、生活区后勤库、生活区单身三层楼	18,266.31
天水公司办公楼、生活区后勤平房、生活区大伙房、黄河餐厅	22,863.14
天水工会礼堂	6,304.46

注：以上房屋产权证记载所有人为天水奔马啤酒有限公司，该公司为公司子公司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前身，经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2年6月4日核准将甘肃天水奔马啤酒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日，以上房屋产权证未办理所有权人变更登记手续。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193,346.90	8,336,117.17
合计	12,193,346.90	8,336,117.1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兰州 DRP 项目	1,017,769.32		1,017,769.32	984,338.35		984,338.35
兰州测绘项目	130,166.06		130,166.06	109,180.06		109,180.06
兰州包装项目	212,102.43		212,102.43	167,035.40		167,035.40
兰州动力项目	157,846.89		157,846.89			
兰州清洗机	42,084.46		42,084.46			
天水鲜啤瞬时杀菌装置	20,516.53		20,516.53	20,516.53		20,516.53
天水污水站搬迁项目	7,823,691.78		7,823,691.78	7,055,046.83		7,055,046.83
天水新建综合库房工程	1,343,339.18		1,343,339.18			
天水瓶箱场大棚地面硬化及道路工程	1,144,856.27		1,144,856.27			
公用工程间三楼库房改造	146,788.99		146,788.99			
青海脱泥机项目	115,957.28		115,957.28			
金昌特色麦芽生产设备	38,227.71		38,227.71			
合计	12,193,346.90		12,193,346.90	8,336,117.17		8,336,117.1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兰州 DRP 项目	1,000,000.00	984,338.35	33,430.97			1,017,769.32	101.78%	101.78				其他

兰州测绘项目	150,000.00	109,180.06	20,986.00			130,166.06	86.78%	86.78				其他
兰州包装项目	1,390,000.00	167,035.40	45,067.03			212,102.43	15.26%	15.26				其他
兰州动力项目	200,000.00		157,846.89			157,846.89	78.92%	78.92				其他
兰州清洗机	100,000.00		42,084.46			42,084.46	42.08%	42.08				其他
天水鲜啤瞬时杀菌装置	340,000.00	20,516.53				20,516.53	6.03%	6.03				其他
天水污水站搬迁项目	11,000,000.00	7,055,046.83	768,644.95			7,823,691.78	71.12%	71.12				其他
天水新建综合库房工程	1,860,000.00		1,343,339.18			1,343,339.18	72.22%	72.22				其他
天水瓶箱场大棚地面硬化及道路工程	2,010,000.00		1,144,856.27			1,144,856.27	56.96%	56.96				其他
公用工程间三楼库房改造	360,000.00		146,788.99			146,788.99	40.77%	40.77				其他
天水成品库消防水管道改造	160,000.00		146,788.99	146,788.99			100.00%	100.00				其他
青海脱泥机项目	150,000.00		115,957.28			115,957.28	40.77%	40.77				其他
金昌特色麦芽生产设备	190,000.00		38,227.71			38,227.71	40.77%	40.77				其他

合计	18,910,000.00	8,336,117.17	4,004,018.72	146,788.99		12,193,346.90	--	--				--
----	---------------	--------------	--------------	------------	--	---------------	----	----	--	--	--	----

12、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4,958.36			134,958.36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自行培育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134,958.36			134,958.3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1,462.52			121,462.52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121,462.52			121,462.5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495.84			13,495.84
2.期初账面价值		13,495.84			13,495.84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商标权	图库	土地承包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0,897,674.19	2,004,660.19		1,933,046.57	79,400.00	3,802.00	3,909,000.00	118,827,582.9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 余额	110,897,674. 19	2,004,660.19		1,933,046.57	79,400.00	3,802.00	3,909,000.00	118,827,582. 9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 余额	55,870,349.1 4	1,989,453.00		1,409,548.54	78,937.50	3,802.00	3,467,686.03	62,819,776.2 1
2.本期 增加金额	1,624,607.31			187,764.54	370.00		73,987.38	1,886,729.23
(1) 计提	1,624,607.31			187,764.54	370.00		73,987.38	1,886,729.23
3.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 余额	57,494,956.4 5	1,989,453.00		1,597,313.08	79,307.50	3,802.00	3,541,673.41	64,706,505.4 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 余额								
2.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 置								
4.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53,402,717.7 4	15,207.19		335,733.49	92.50		367,326.59	54,121,077.5 1
2.期初 账面价值	55,027,325.0 5	15,207.19		523,498.03	462.50		441,313.97	56,007,806.7 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9,963,296.27	尚未办理过户手续

其他说明：

上述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的无形资产为公司持有的位于兰州市七里河区郑家庄108号77.84亩土地，该宗土地系公司2003年10月从公司原控股股东兰州黄河企业集团公司购买所得，兰州黄河企业集团公司获得该宗土地时仅取得临时“土地使用权证”，2011年3月兰州黄河企业集团公司办理了“土地使用权证”，所有权人为兰州黄河企业集团公司，截止本报告日该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尚未办理过户给公司。

1. 未变更土地使用权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天水嘉酿土地使用权	2,748,770.83

注：以上土地使用权证记载所有人为天水奔马啤酒有限公司，该公司为公司子公司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前身，经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2年6月4日核准将甘肃天水奔马啤酒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日，以上土地使用权证未办理所有权人变更登记手续。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天水黄河嘉酿啤 酒有限公司	900,045.99					900,045.99
合计	900,045.99					900,045.9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天水黄河嘉酿啤 酒有限公司	900,045.99					900,045.99
合计	900,045.99					900,045.99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注：2004年7月本公司收购杨世沂等25名自然人所持有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69.59%的股权，收购价为19,766,508.58元，收购时点按公允价值计量享有的股东权益为18,866,462.59元，形成商誉900,045.99元。2018年，本公司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确定与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发生了减值，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900,045.99元。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175,332.32	1,293,833.08	5,467,329.16	1,366,832.2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065,811.98	2,266,452.99	9,646,080.48	2,411,520.14
可抵扣亏损	99,304,732.44	24,826,183.11	99,304,732.44	24,826,183.11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1,415,444.11	5,353,861.03	19,808,994.33	4,952,248.58
合计	134,961,320.85	33,740,330.21	134,227,136.41	33,556,784.12

（2）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740,330.21		33,556,784.12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5,618,261.31	105,620,049.37
可抵扣亏损	101,185,532.01	137,481,113.52
未实现内部交易	113,993.49	440,239.16

合计	206,917,786.81	243,541,402.05
----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23,821,726.98	24,061,441.19	
2022 年	24,453,444.56	34,222,555.23	
2023 年	12,696,680.32	17,280,847.24	
2024 年	20,856,540.68	32,114,487.84	
2025 年	19,357,139.47	29,801,782.02	
合计	101,185,532.01	137,481,113.52	--

其他说明：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1,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41,000,000.00	10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本公司子公司兰州黄河（金昌）麦芽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向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隆支行偿还贷款共5,900.00万元，余款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贷款明细如下：

①合同号为兰银借字2020年第101422020000262号，贷款期限：2020年8月5日至2021年8月5日，贷款金额：5,000.00万元，本期偿还3900.00万元，余额：1,100.00万元。

②合同号为兰银借字2020年第101422020000262号，贷款期限：2020年8月24日至2021年8月5日，贷款金额：1,000.00万元，本期偿还1000.00万元。

③合同号为兰银借字2020年第101422020000262号，贷款期限：2020年9月7日至2021年8月5日，贷款金额：1,000.00万元，本期偿还1000.00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兰州黄河（金昌）麦芽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金昌分行营业部贷款共3,000.00万元，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本期未偿还，贷款明细如下：

①合同号为62039901-2020年（金营）字0013号，贷款期限：2020年12月22日至2021年9月30日，贷款金额：2,000.00万元。

②合同号为62039901-2020年（金营）字0035号，贷款期限：2020年12月25日至2021年9月30日，贷款金额：1,000.00万元。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42,835,594.39	29,162,125.39
工程款及设备款	8,316,373.74	6,335,506.16
其他款项	2,690,661.95	2,343,191.19
合计	53,842,630.08	37,840,822.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应付账款。

1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货款	12,433,713.04	14,362,853.12
合计	12,433,713.04	14,362,853.1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769,435.37	33,644,092.16	35,450,167.69	7,963,359.8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3,587.17	3,806,456.20	4,085,511.73	234,531.64
合计	10,283,022.54	37,450,548.36	39,535,679.42	8,197,891.4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95,954.93	28,689,086.75	30,779,286.64	5,805,755.04
2、职工福利费		2,182,219.48	1,968,661.48	213,558.00
3、社会保险费	107,435.96	2,412,294.96	2,338,498.52	181,232.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85,603.50	2,004,038.81	1,986,836.01	102,806.30
工伤保险费	21,535.94	224,955.38	223,557.62	22,933.70
生育保险费	296.52	183,300.77	128,104.89	55,492.40
4、住房公积金	1,035,932.51	114,149.23	119,682.04	1,030,399.7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30,111.97	246,341.74	244,039.01	732,414.70
合计	9,769,435.37	33,644,092.16	35,450,167.69	7,963,359.8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7,058.40	3,732,727.73	3,938,688.39	21,097.74
2、失业保险费	286,528.77	73,728.47	146,823.34	213,433.90
合计	513,587.17	3,806,456.20	4,085,511.73	234,531.64

其他说明：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889,535.06	2,133,544.19
消费税	2,233,170.73	287,072.83
企业所得税	3,206,474.23	
个人所得税	21,393.31	67,782.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8,242.17	169,332.06
教育费附加	261,065.57	128,363.27
房产税	601,600.00	72,800.00
印花税	28,916.37	17,099.24

土地使用税	546,000.00	
环境保护税		3,051.76
其他		660.00
合计	10,146,397.44	2,879,706.16

其他说明：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45,503,502.17	87,098,777.94
合计	345,503,502.17	87,098,777.94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76,497,868.04	39,764,101.95
包装物押金	58,282,424.83	40,840,868.35
承包合同履约金	6,403,635.08	1,736,886.21
保证金	4,319,574.22	4,756,921.43
合计	345,503,502.17	87,098,777.9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	8,800,000.00	往来款
天水市国土资源局	6,000,000.00	往来款
嘉士伯啤酒厂有限公司	4,832,799.04	往来款
合计	19,632,799.04	--

其他说明

本期孙公司庆河嘉源需缴纳土地出让金等向兰州易兴通达置业有限公司借入资金2.38亿元。

2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513,774.96	1,867,170.90
修理费	257,406.21	
电 费	577,257.49	
运费用	598,877.24	
土地租金	1,020,000.00	
劳务费	586,231.09	
车辆费	409,634.55	
装卸费	60,659.73	
其 他	123,995.99	
合计	5,147,837.26	1,867,170.9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2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81,143.33	1,000,000.00		3,981,143.33	
合计	2,981,143.33	1,000,000.00		3,981,143.3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兰州市第二批工业节能专项资金计划	57,500.00						57,500.00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第三批中央环保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燃煤锅炉烟尘治理资金)	360,000.00						36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自动检测系统	15,333.33						15,333.33	与资产相关
高效超净理机改造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易拉罐生产线及高效理瓶、智能技术在包装酒生产中的应用	240,000.00						24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淘汰落后产能专项奖励10万吨啤酒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改造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改造项目	60,000.00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金昌麦芽环保设备补助	925,291.67						925,291.67	与资产相关
金昌污水项目补助资金	695,833.33						695,833.33	与资产相关
项目建设基础设施扶持资金	127,185.00						127,185.00	与资产相关
兰州新厂前期补助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81,143.33	1,000,000.00					3,981,143.33	

其他说明：

2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5,766,000.00						185,766,000.00

其他说明：

2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7,664,676.21			147,664,676.21
其他资本公积	44,997,740.92			44,997,740.92
合计	192,662,417.13			192,662,417.1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124,911.40			24,124,911.40
合计	24,124,911.40			24,124,911.4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未分配利润	248,818,703.31	278,704,375.5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8,818,703.31	278,704,375.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3,642.93	-9,978,626.87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0,022,346.24	268,725,748.6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5,909,846.72	114,939,894.24	153,614,941.87	100,549,041.49
其他业务	29,760,437.14	25,275,806.88	10,595,486.36	21,436,685.97
合计	185,670,283.86	140,215,701.12	164,210,428.23	121,985,727.46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啤酒销售	125,419,223.67		125,419,223.67
饮料销售	17,367,930.32		17,367,930.32
麦芽销售	13,122,692.73		13,122,692.73
其他	29,760,437.14		29,760,437.14
其中：			
省内	157,167,449.94		157,167,449.94
省外	28,502,833.92		28,502,833.92
其中：			
经销模式	142,787,153.99		142,787,153.99
直销模式	42,883,129.87		42,883,129.87
其中：			
合计	185,670,283.86		185,670,283.8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 产品采用现销政策.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2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0,535,800.80	10,096,773.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95,281.08	1,236,370.07
教育费附加	597,977.62	533,059.75
房产税	1,238,156.25	991,647.77
土地使用税	2,195,828.05	1,441,555.81
车船使用税	14,100.00	13,200.00
印花税	120,869.06	73,565.41

环境保护税	6,381.95	6,638.26
甘肃教育费附加	398,651.75	350,060.73
合计	16,503,046.56	14,742,870.91

其他说明：

3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社会保险费	12,228,502.78	13,906,844.08
折旧费	104,913.21	112,792.27
车辆费	156,335.08	139,265.73
办公、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806,869.95	903,370.38
运输费	1,113,464.91	6,082,974.16
广告费及市场投入费用	12,500,188.88	8,456,354.64
其他	177,820.03	595,322.28
合计	27,088,094.84	30,196,923.54

其他说明：

3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费	8,275,063.61	8,457,605.41
折旧	2,133,158.89	2,787,579.52
修理费	1,581,885.85	2,298,640.00
办公、差旅及业务费	822,530.82	762,308.29
车辆费	241,632.49	181,166.43
低值易耗品摊销及物料消耗	257,169.77	
无形资产摊销	1,886,729.23	1,904,741.01
中介机构费用	802,554.06	673,535.37
保险费	364,891.87	
水电费	286,544.00	
安全生产费	268,280.57	
土地租金	1,020,000.00	
其他	1,712,517.67	2,327,118.45

合计	19,652,958.83	19,392,694.48
----	---------------	---------------

其他说明：

3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费	1,131,227.41	971,184.88
物料消耗	21,415.93	105,568.81
折旧摊销费		
检测检验费	45,535.48	
其他	12,396.17	
合计	1,210,574.99	1,076,753.69

其他说明：

3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58,012.50	1,849,671.76
减：利息收入	15,075,535.57	15,003,256.15
银行手续费	58,265.33	40,305.80
合计	-13,759,257.74	-13,113,278.59

其他说明：

3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73,099.68	342,451.50

3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3,828.91	638,797.8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407,075.00	6,224,206.6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98,253.20	-8,533,098.08

国债逆回购利息收入	83,165.00	9,731.38
合计	9,772,322.11	-1,660,362.24

其他说明：

3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6,449.78	-3,389,898.11
合计	-1,606,449.78	-3,389,898.11

其他说明：

3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88.06	
合计	1,788.06	

其他说明：

3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391,893.14	33,063.13

3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他	22,625.37	1,242,477.35	
合计	22,625.37	1,242,477.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4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167.20	
其他	56,002.50	42,148.77	
合计	56,002.50	47,315.97	

其他说明：

4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20,529.15	1,183,217.8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6,545.32	-639,686.20
合计	3,063,983.83	543,531.6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5,344.9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6,336.2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173.1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01,493.20
所得税费用	3,063,983.83

其他说明

4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893,385.45	1,638,082.15

罚款收入	1,105.20	858.81
政府补助	1,073,099.68	342,451.50
其他往来款	9,174,608.18	5,536,408.59
合计	14,142,198.51	7,517,801.0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差旅及业务费	1,890,102.79	1,720,837.67
审计、咨询等费用	802,554.06	758,925.30
财产保险费	367,036.39	273,536.11
广告费	2,035,673.36	430,240.28
运杂费	1,780,031.87	5,704,204.22
修理费	1,589,188.79	3,412,745.71
车辆费	429,786.91	321,904.85
市场投入	10,464,515.52	7,006,301.10
银行手续费	58,265.33	44,321.25
其他费用	3,004,261.70	540,201.49
其他往来款	28,734,626.36	263,860.27
合计	51,156,043.08	20,477,078.2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费用		2,116.89
合计		2,116.8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应付票据保证金		393,105.66

收到企业间借款	238,000,000.00	
合计	238,000,000.00	393,105.6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报告期内孙公司庆河嘉源公司需支付土地出让金等向兰州易兴通达置业公司借入所需资金。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489,328.77	-14,094,379.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88.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092,122.47	9,841,646.56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886,729.23	1,904,741.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91,893.14	-33,063.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67.2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6,449.78	3,389,898.1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941,214.21	-13,365,174.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772,322.11	1,660,362.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3,546.09	-639,686.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656,754.07	24,616,350.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331,416.39	2,184,188.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611,190.74	12,779,758.3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87,984.34	28,249,810.7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4,698,108.14	93,591,032.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2,738,188.64	83,647,063.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959,919.50	9,943,969.4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4,698,108.14	82,738,188.64
其中：库存现金	5,487.42	12,972.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6,657,977.09	59,359,231.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8,034,643.63	23,365,984.5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698,108.14	82,738,188.64

其他说明：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说明：

本期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5、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073,099.68	其他收益	1,073,099.6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

报告期内，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水公司以设备、房屋及土地使用权评估设立孙公司“甘肃庆河嘉源置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251万元。该公司系天水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租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批发等业务。

截止报告期末，该孙公司资产总额29,821.16万元，负债23,801.51万元，净资产6,019.65万元，净利润-7.79万元。

该孙公司将主要实施天水公司老厂区闲置土地开发建设项目。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兰州黄河高效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温都尔勒图镇	兰州市城关区金运大厦 22 层	农业生产、投资	100.00%		设立
兰州黄河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兰州市城关区金运大厦 22 层	兰州市城关区金运大厦 22 层	投资	100.00%		设立
兰州黄河（金昌）麦芽有限公司	金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C 区	金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C 区	麦芽生产销售	73.33%		设立
青海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青海西宁市城北区生物园经四路 2 号	青海西宁市城北区生物园经四路 2 号	啤酒生产销售	33.33%		设立
兰州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兰州市七里河郑家庄 108 号	兰州市七里河郑家庄 108 号	啤酒生产销售	50.00%		设立
酒泉西部啤酒有限公司	酒泉市解放路 62 号	酒泉市解放路 62 号	啤酒生产销售	50.00%		购买
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甘肃省天水马跑泉东路 6 号	甘肃省天水马跑泉东路 6 号	啤酒生产销售	50.00%		购买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酒泉西部啤酒有限公司、兰州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50.00%，表决权比例为60.00%；青海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33.33%，表决权比例为50.00%；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的原因是根据章程约定，本公司在子公司董事会成员占大多数，控制公司的生产经营。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兰州黄河（金昌）麦芽有限公司	26.67%	33,255.50		18,546,461.22
青海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66.67%	-1,128,776.88		25,388,767.19
兰州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50.00%	2,124,514.19		314,059,320.52
酒泉西部啤酒有限公司	50.00%	-581,505.31		7,693,065.09
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50.00%	-5,140,459.20		18,574,838.8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兰州黄河（金昌）麦芽有限公司	76,603,474.44	41,224,380.53	117,827,854.97	46,539,007.98	1,748,310.00	48,287,317.98	134,568,706.12	43,283,469.50	177,852,175.62	106,688,021.16	1,748,310.00	108,436,331.16
青海黄河嘉酿	17,665,562.50	47,538,820.55	65,204,383.05	26,921,761.98	355,333.33	27,277,095.31	13,520,271.25	49,579,742.34	63,100,013.59	23,124,311.86	355,333.33	23,479,645.19

啤酒有限公司													
兰州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663,497,779.58	77,614,104.13	741,111,883.71	111,575,742.67	1,417,500.00	112,993,242.67	621,894,881.30	80,200,102.01	702,094,983.31	77,807,870.65	417,500.00	78,225,370.65	
酒泉西部啤酒有限公司	19,547,657.95	8,175,298.19	27,722,956.14	12,336,825.98		12,336,825.98	16,189,227.09	8,492,211.89	24,681,438.98	8,132,298.20		8,132,298.20	
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263,056,446.00	67,623,002.60	330,679,448.60	293,069,770.97	460,000.00	293,529,770.97	28,638,940.26	67,017,610.90	95,656,551.16	47,765,955.13	460,000.00	48,225,955.1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兰州黄河(金昌)麦芽有限公司	39,454,911.88	124,692.53	124,692.53	42,308,070.10	31,061,561.33	-179,814.83	-179,814.83	28,891,438.98
青海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29,466,639.90	-1,693,080.66	-1,693,080.66	1,464,566.23	20,917,034.09	-5,609,629.50	-5,609,629.50	3,506,512.77
兰州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116,170,384.32	4,249,028.38	4,249,028.38	34,892,725.23	107,779,196.19	3,251,783.91	3,251,783.91	-4,292,999.99
酒泉西部啤酒有限公司	11,681,037.83	-1,163,010.62	-1,163,010.62	3,462,798.53	9,119,575.99	-1,421,154.34	-1,421,154.34	1,624,909.15
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28,630,535.07	-10,280,918.40	-10,280,918.40	-1,019,439.45	32,359,316.46	-2,486,341.14	-2,486,341.14	15,402.44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兰州黄河源食品 饮料有限公司	兰州市七里河郑 家庄 108 号	兰州市七里河郑 家庄 108 号	纯净水生产与销 售	36.12%		权益法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62,615,470.29	48,124,836.14
非流动资产	8,191,559.84	8,595,450.37
资产合计	70,807,030.13	56,720,286.51
流动负债	42,806,436.95	26,291,967.08
负债合计	42,806,436.95	26,291,967.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8,000,593.18	30,428,319.4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113,814.26	10,990,708.9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412,687.81	11,285,653.35
营业收入	29,219,955.42	24,051,997.29
净利润	2,446,923.89	1,768,543.35
综合收益总额	2,446,923.89	1,768,543.3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756,794.45	1,283,158.96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GDP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2021年06月30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87,184,720.97	81,243,446.66
其他应收款	44,103,409.30	7,457,025.89
合计	131,288,130.27	88,700,472.55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报告期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9,335,070.00			159,335,07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159,335,070.00			159,335,07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59,335,070.00			159,335,07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本报告期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按照持有股票的2021年06月30日收盘价确认。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2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3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	兰州市七里河郑家庄 108 号	投资	7,1000000.00	21.50%	21.5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5月，法定代表人：杨世江，注册资本：7,100.00万元，经营范围：主要从事实业投资及管理；受托资产管理和咨询服务(不含中介)；企业策划等业务。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杨世江。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一）。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二）。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兰州黄河源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
丹麦嘉仕伯啤酒厂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的外方股东
兰州黄河精炼玻璃制品包装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兰州黄河源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水电汽	529,360.98	440,582.8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71,686.08	734,301.3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兰州黄河源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106,706.99	5,642.00
其他应付款	嘉仕伯啤酒厂有限公司	4,832,799.04	4,832,799.04
其他应付款	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	8,800,000.00	8,800,00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天水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庆河嘉源置业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8日收到《天水市人民政府关于变更麦积区马跑泉东路土地用途的批复》（天政土发【2021】48号），同意将该公司取得的位于天水市麦积区马跑泉东路“天国用（1999）字第北073号”和“天国用（2008）第麦037号”两宗工业用地扣除规划道路和规划绿地后共计44,338平方米土地，变更为居住用地（兼容配套商业设施），同时需要补缴土地出让金1.89亿元。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已按相关政策规定和《批复》的要求，办理了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缴清土地出让金以及不动产登记等相关手续，并于2021年7月14日取得了由天水市自然资源局颁发的甘（2021）天水市不动产权第0005082号《不动产权证书》。该《不动产权证书》所列土地使用权（以下简称“该宗土地”）面积为44,338平方米，坐落于天水市马跑泉东路6号，权利人为甘肃庆河嘉源置业有限公司，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批发零售用地，使用期限为2021年7月6日至2091年7月5日共计70年。在取得该《不动产权证书》后，孙公司庆河嘉源对该宗土地的开发建设将进入实质性阶段。

报告期内，孙公司庆河嘉源公司与兰州易兴通达置业有限公司签订2.5亿元无偿借款合同，借款取得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土地出让金、拆迁安置费用等。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183,167.50	100.00%	78,183,167.50	100.00%	0.00	78,183,167.50	100.00%	78,183,167.50	100.00%	0.00
其中：										
账龄组合	78,183,167.50	100.00%	78,183,167.50	100.00%	0.00	78,183,167.50	100.00%	78,183,167.50	100.00%	0.00
合计	78,183,167.50	100.00%	78,183,167.50	100.00%		78,183,167.50	100.00%	78,183,167.50	100.00%	

	67.50		67.50		7.50		7.50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4 年以上	78,183,167.50	78,183,167.50	100.00%
合计	78,183,167.50	78,183,167.5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3 年以上	78,183,167.50
5 年以上	78,183,167.50
合计	78,183,167.5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78,183,167.50					78,183,167.50
合计	78,183,167.50					78,183,167.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办事处	6,597,152.83	8.44%	6,597,152.83
成都办事处刘国志	3,587,090.04	4.59%	3,587,090.04
西安分公司邓宝才	3,586,574.92	4.59%	3,586,574.92
江苏分公司沈华中	3,474,866.25	4.44%	3,474,866.25
沈阳分公司安震	2,692,595.07	3.44%	2,692,595.07
合计	19,938,279.11	25.5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4,250,673.29	44,048,205.99
合计	54,250,673.29	54,048,205.99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兰州黄河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4,237,741.99	44,048,205.99

应扣社保	9,931.30	
备用金	3,000.00	
合计	44,250,673.29	44,048,205.9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2,467.30
1 至 2 年	241,800.00
2 至 3 年	977,509.00
3 年以上	42,828,896.99
3 至 4 年	293,841.80
5 年以上	42,535,055.19
合计	44,250,673.2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兰州黄河高效农业公司	往来款	42,649,055.19	4 年以内，4 年以上	96.38%	
兰州黄河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88,686.80	4 年以内	3.59%	
应扣社保	往来款	9,931.30	1 年以内	0.02%	
刘迎枝	备用金	3,000.00	1 年以内	0.01%	
合计	--	44,250,673.29	--	1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4,588,902.18		344,588,902.18	344,588,902.18		344,588,902.1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412,687.81		10,412,687.81	11,285,653.35		11,285,653.35
合计	355,001,589.99		355,001,589.99	355,874,555.53		355,874,555.5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29,866,462.59					29,866,462.59	
兰州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青海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	28,333,330.00					28,333,330.00	
酒泉西部啤酒有限公司	17,386,475.98					17,386,475.98	
兰州黄河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85,996,200.00					85,996,200.00	
兰州黄河(金昌)麦芽有限公司	54,437,629.81					54,437,629.81	
兰州黄河高效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3,568,803.80					23,568,803.80	
合计	344,588,902.18					344,588,902.1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资损益			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兰州黄河源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11,285,653.35			883,828.91			1,756,794.45			10,412,687.81	
小计	11,285,653.35			883,828.91			1,756,794.45			10,412,687.81	
合计	11,285,653.35			883,828.91			1,756,794.45			10,412,687.81	

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3,828.91	638,797.86
合计	883,828.91	638,797.86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391,893.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3,099.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282,043.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377.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67,494.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76,520.50	
合计	4,938,898.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8%	0.0065	0.0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7%	-0.0201	-0.0201